

# Nikon

保留备用

数码照相机  
COOLPIX A100



## 参考手册

- 使用产品前请仔细阅读本使用说明书。
- 本使用说明书内同时包含有附件的使用说明。

Sc

**简介** → i

**目录** → xiv

**照相机部件** → 1

**准备拍摄** → 6

**基本拍摄和播放操作** → 11

**拍摄功能** → 19

**播放功能** → 46

**录制和播放动画** → 55

**使用菜单** → 59

**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视机、打印机或计算机** → 90

**技术注释** → 100



# 简介

## 首先阅读本节

若要充分利用本尼康产品，请务必完整阅读“安全须知”（ vi-xii），以及所有其它操作说明，并妥善保管，以便本照相机的所有使用者可随时参阅。

- 如果想立即开始使用照相机，请参见“准备拍摄”（ 6）和“基本拍摄和播放操作”（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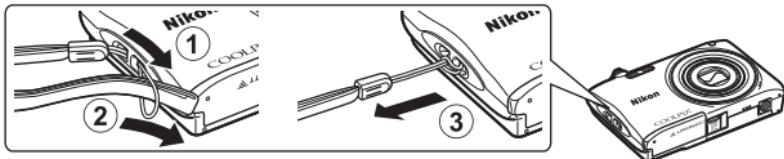
## 其它信息

- 图标和惯例

符号	说明
	该图标表示应在使用照相机前阅读的警告和信息。
	该图标表示应在使用照相机前阅读的注意事项和信息。
	该图标表示其它页面上有相关信息。

- 锂离子电池组是GB31241-2014《便携式电子产品用锂离子电池和电池组安全要求》对产品的定义名称。本资料也存在对锂离子电池组简称为“电池”的情形。
- SD、SDHC和SDXC存储卡在本说明书中统称为“存储卡”。
- 购机时的设定称为“默认设定”。
- 照相机显示屏中显示的菜单项目名称以及计算机显示屏中显示的按钮名称或信息以粗体显示。
- 在本说明书中，有时候会将图像从显示屏显示范例中省略，以便更清楚地显示显示屏指示。

# 如何安装照相机腕带





附录

## 信息和注意事项

### 终身学习

作为尼康关于最新产品支持和教育的“终身学习”保证的一部分，以下网站在线提供不断更新的信息：

- 中国大陆的用户：<http://www.nikon.com.cn/>

中国大陆地区用户可点击此处，登录尼康官方网站，点击“支持及下载”栏目下的“常见问题与解答”，获得问题回答（FAQ）和在线的技术支持；点击“如何购买”栏目下的“批发商”或“经销商”，可获得本地尼康批发商或经销商的联络信息。

- 美国的用户：<http://www.nikonusa.com/>

- 欧洲的用户：<http://www.europe-nikon.com/support/>

- 亚洲、大洋洲、中东及非洲的用户：<http://www.nikon-asia.com/>

登录上述网站可实时了解最新的产品信息、小提示、常见问题回答（FAQ）以及有关数码成像与摄影的一般建议。其他信息则可从当地尼康经销商处获取。有关联络信息，请访问以下网站。

<http://imaging.nikon.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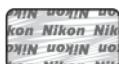
<http://www.nikon.com.cn/>

### 仅可使用尼康品牌的电子配件

尼康COOLPIX照相机具有复杂的电子电路。只有使用尼康公司专为本尼康数码照相机设计制造并验证合格的尼康品牌的电子配件（包括充电器、电池、可充电电源适配器和电源适配器）才能够符合其电子电路的操作和安全要求。

使用非尼康电子配件会损坏照相机，不属于尼康保修范围。使用第三方锂离子电池组（不带尼康全息防伪图）可能会干扰照相机的正常操作或导致电池过热、起火、裂开或漏液。

**全息防伪图：**此设计为尼康产品的防伪标志。



有关尼康品牌配件的更多信息，请联系当地的尼康授权经销商。

## 在拍摄重要照片之前

在重要场合进行拍摄（例如，在婚礼上或携带照相机旅行等）之前，请试拍一张测试照片以确认照相机功能是否正常。如果因照相机故障致使影像记录不能保存或不能转存至电脑的，我们建议您立即停止使用照相机，并进行修理。尼康公司无法补救因产品故障而错过的影像记录。

## 关于说明书

- 未经尼康事先书面许可，对本产品所附说明书之任何内容，不得以任何方式及任何形式进行复制、传播、转录或存储在检索系统内，或者翻译成其它语言。
- 本说明书中显示的插图和显示屏内容可能与实际产品有所不同。
- 尼康保留不必事先通知即可随时变更这些说明书中所述软件及硬件规格的权利。
- 本公司已竭尽全力确保这些说明书中所述信息的准确性和完善性。如果您发现任何错误或遗漏，请致电尼康客户支持中心服务热线反映，对此我们深表感谢。

## 有关拷贝或复制限制的注意事项

请注意，即使仅拥有用扫描仪、数码照相机或其它设备进行数码拷贝或复制的资料，也可能会触犯法律。

### • 法律禁止拷贝或复制的项目

请勿非法拷贝或非法复制纸币、硬币、证券、国债债券或地方政府债券，即使这类拷贝或复制品上印有“样本”字样亦然。禁止非法拷贝或非法复制在国外流通的纸币、硬币或有价证券。除非事先获得政府许可，否则禁止拷贝或复制由政府发行的、尚未使用的邮票或明信片。

禁止非法拷贝或非法复制由政府发行的邮票以及法律规定证明文件。

## • 关于特定拷贝或复制的警告

除非出于商业目的所必须的极少量的拷贝以外，也请不要擅自对企业依法发行的有价证券（股票、票据、支票、礼品券等）、月票或优惠券进行拷贝或复制。另外，禁止拷贝或复制政府颁发的护照、身份证以及公共机构或企事业单位颁发的许可证、通行证和餐券等票据。

## • 关于遵守版权的注意事项

对具有版权的创造性作品，如书籍、音乐、绘画、木刻画、地图、图纸、电影及照片的拷贝或复制，均受到国内及国际版权法的制约。禁止将本产品用于非法拷贝、或违反版权法的任何行为。

## 废弃数据存储设备

请注意，删除图像或格式化存储卡或照相机内存等数据存储设备并不能彻底删除原始图像数据。有时可以用市售软件对从丢弃的存储设备中删除的文件进行恢复，从而可能会导致对私人图像数据的恶意使用。确保此类数据的保密性是用户的责任。

在丢弃数据存储设备或将所有权转移给他人时，请用商业删除软件删除所有数据，或者对设备进行格式化，然后用不含个人信息的图像（例如，天空图像）将其填满。对数据存储设备进行毁坏时，注意不要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

# 安全须知

⇒

请在使用前仔细阅读“安全须知”，并以正确的方法使用。本“安全须知”中记载了重要的内容，可使您能够安全、正确地使用产品，并预防对您或他人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请在理解本部分的内容后阅读使用说明书正文，并在阅读之后妥善保管，以便本产品的所有使用者可以随时查阅。

本节中标注的指示和含义如下。

- |             |  |
|-------------|--|
| <b>△ 危险</b> | 表示若不遵守该项指示或操作不当，则极有可能造成人员死亡或负重伤的内容。        |
| <b>△ 警告</b> | 表示若不遵守该项指示或操作不当，则有可能造成人员死亡或负重伤的内容。         |
| <b>△ 注意</b> | 表示若不遵守该项指示或操作不当，则有可能造成人员伤害、以及有可能造成物品损害的内容。 |

本节使用以下图示和符号对必须遵守的内容作以分类和说明。

## 图示和符号的实例

- |  |   |
|--|---|
|  | △ 符号表示唤起注意（包括警告）的内容。在图示中或图示附近标有具体的注意内容（左图之例为当心触电）。      |
|  | ○符号表示禁止（不允许进行）的行为。在图示中或图示附近标有具体的禁止内容（左图之例为禁止拆解）。        |
|  | ●符号表示强制执行（必须进行）的行为。在图示中或图示附近标有具体的强制执行内容（左图之例为从插座上拔下插头）。 |

## ⚠ 警告 (有关照相机)

解  
少



### 禁止拆解

切勿自行拆解、修理或改装。  
否则将会造成触电、发生故障并导致受伤。



### 禁止触碰

当产品由于跌落而破损使得内部外露时，切勿用手触碰外露部分。  
否则将会造成触电、或由于破损部分而导致受伤。



### 立即委托修理

取出电池和（或）拔下电源，并委托尼康售后服务中心或尼康特约维修店进行修理。



### 禁止接触水

切勿浸入水中或接触到水，或被雨水淋湿。  
否则将会引起触电或起火等事故，或导致故障。



### 取出电池

当发现产品变热、冒烟或发出焦味等异常时，请立刻取出电池。  
若在此情况下继续使用，将会导致火灾或烫伤。



### 立即委托修理

取出电池时，请小心勿被烫伤。  
取出电池，并委托尼康售后服务中心或尼康特约维修店进行修理。



### 禁止

切勿长时间直接接触接通电源的照相机。  
使用期间某些部位的温度会升高，有可能造成低温烫伤。



### 禁止使用

切勿在有可能起火、爆炸的场所使用。  
在有丙烷气体、汽油、可燃性喷雾剂等易燃性气体或粉尘的场所使用本产品，将会导致爆炸或火灾。



### 禁止闪光

切勿朝驾驶员闪光。  
否则将会造成事故。

 禁止闪光	切勿将闪光灯贴近人眼进行闪光。 否则将会导致视觉损伤。 拍摄时须保持1米以上的距离。 在拍摄婴幼儿时尤请注意。
 妥善保管	切勿在婴幼儿伸手可及之处保管婴幼儿可能会放入口中的细小部件。 否则将会导致婴幼儿将部件吞入口中。 意外吞入口中时，请立即向医生咨询。
 妥善保管	切勿将照相机腕带缠绕在颈部。 特别注意勿将照相机腕带缠绕在婴幼儿或儿童的颈部。 将照相机腕带缠绕在颈部有可能会导致窒息。
 警告	仅使用指定的电源（电池、可充电电源适配器或电源适配器）。 使用非指定电源，将会导致事故或故障。
 禁止使用	若在充电或使用电源适配器时发生雷鸣，则切勿触碰电源插头。 否则将会导致触电。 请远离设备，直到雷鸣停止为止。

## 注意（有关照相机）

 当心触电	切勿用湿手触碰。 否则将有可能导致触电。
 妥善保管	切勿在婴幼儿伸手可及之处保管产品。 否则将有可能导致受伤。
 妥善保存	不使用时请关闭电源、遮住镜头，并保存在没有阳光照射处。 阳光会聚焦，并有可能导致火灾。
 小心使用	在飞机上使用时，请遵守航空公司的指示。 在医院内使用时，请遵守医院的指示。

**取出电池**

长期不使用时，务必切断电源（电池、可充电电源适配器、电源适配器）。电池漏液有可能导致火灾、受伤或污损周围环境。使用可充电电源适配器或电源适配器时，请先从插座上拔下电源插头，然后断开照相机的连接。否则将有可能导致火灾。

**小心使用**

**不要触碰镜头的活动部位。**  
否则将会导致受伤。

**禁止闪光**

内置闪光灯的闪光灯窗与人体或物体紧贴时切勿闪光。  
否则将会导致烫伤或起火。

**禁止**

**使用时切勿用被褥遮盖、包裹。**  
否则将无法散热，使得外壳变形，并导致火灾。

**禁止放置**

**切勿放置于封闭的车辆中、直射阳光下或其它异常高温之处。**  
否则将会导致故障或火灾。

**△危险 (有关专用锂离子电池组)****禁止**

**切勿将电池投入火中或对电池加热。**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禁止拆解**

**切勿拆解电池。**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危险**

**切勿对电池施以强烈撞击或投掷电池。**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危险**

**务必使用专用的充电器。**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禁止使用**

锂离子电池组EN-EL19是尼康数码照相机的专用可充电电池，适用于COOLPIX A100。

切勿在不适用EN-EL19的设备中使用。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危险**

切勿与项链、发夹等金属物品一起运送或保存。

否则将导致短路而造成漏液、发热或破裂。

携带时，请将电池放入塑料袋等容器中进行绝缘保护。



**危险**

电池漏液进入眼内时，务必立即用清水冲洗，并接受医生治疗。

若置之不理则将导致损伤眼睛。

## **⚠ 警告 (有关专用锂离子电池组)**



**妥善保管**

切勿在婴幼儿伸手可及之处保管电池。否则将会导致婴幼儿将电池吞入口中。意外吞入口中时，请立即向医生咨询。



**禁止接触水**

切勿浸入水中或接触到水。

否则将导致漏液或发热。



**禁止使用**

发现有异常（如变色或变形）时，务必停止使用。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警告**

充电时，如果超过规定的时间长度仍未完成充电，则务必中止充电。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警告**

进行回收再利用或废弃处理时，务必使用绝缘胶带等将电极部分绝缘。

接触其他金属将导致发热、破裂或起火。请将废旧电池带去尼康售后服务中心或尼康特约维修店或回收商，或者根据当地法规进行废弃处理。



## 警告

电池漏液接触到皮肤或衣服时，务必立即用清水冲洗。  
若置之不理则将引起皮肤发炎等症状。



## 警告 (有关可充电电源适配器)

或  
或



### 禁止拆解

切勿自行拆解、修理或改装。  
否则将会造成触电、发生故障并导致受伤。



### 禁止触碰

当产品由于跌落而破损使得内部外露时，切勿用手触碰外露部分。  
否则将会造成触电、或由于破损部分而导致受伤。



### 立即委托修理

从插座上拔下电源插头，并委托尼康售后服务中心或尼康特约维修店进行修理。



### 拔下插头

当发现产品变热、冒烟或发出焦味等异常时，请立刻从插座上拔下电源插头。  
若在此情况下继续使用，将会导致火灾或烫伤。



### 立即委托修理

从插座上拔下电源插头时，请小心勿被烫伤。  
从插座上拔下电源插头，并委托尼康售后服务中心或尼康特约维修店进行修理。



### 禁止接触水

切勿浸入水中或接触到水，或被雨水淋湿。  
否则将会导致起火或触电。



### 禁止使用

切勿在有可能起火、爆炸的场所使用。  
在有丙烷气体、汽油、可燃性喷雾剂等易燃性气体或粉尘的场所使用本产品，将会导致爆炸或火灾。



### 警告

电源插头的金属部分或其周围附着灰尘时，务必使用干布擦拭干净。  
若在此情况下继续使用，将会导致火灾。

	<b>禁止使用</b>	若发生雷鸣，则切勿触碰电源插头。 否则将会导致触电。 请远离设备，直到雷鸣停止为止。
	<b>禁止</b>	切勿损伤、加工连接线。 此外，切勿将重物压在连接线上、对连接线加热，或强行拉扯或弯折连接线。 连接线破损将会导致火灾、触电。
	<b>当心触电</b>	切勿用湿手插拔电源插头。 否则将有可能导致触电。
	<b>禁止</b>	切勿连接用于海外旅行的电子式变压器（旅行转换器）或直交流逆变器等电源进行使用。 否则将导致发热、故障或火灾。
	<b>禁止</b>	切勿长时间直接接触接通电源的电源适配器。 使用期间某些部位的温度会升高，有可能造成低温烫伤。

### ⚠ 注意（有关可充电电源适配器）

	<b>当心触电</b>	切勿用湿手触碰。 否则将有可能导致触电。
	<b>小心放置</b>	切勿在婴幼儿伸手可及之处保管产品。 否则将有可能导致受伤。
	<b>禁止</b>	使用时切勿用被褥遮盖、包裹。 否则将无法散热，使得外壳变形，并导致火灾。

# 注意

## 产品中有害物质的名称及含量

索引

标志	部件名称	有害物质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 (VI))	多溴 联苯 (PBB)	多溴 二苯醚 (PBDE)
⑩	外壳	○	○	○	○	○	○
	被覆	○	○	○	○	○	○
	机械元件	×	○	○	○	○	○
	光学元件	○	○	○	○	○	○
	电子元件	×	○	○	○	○	○
⑤	锂离子电池组	×	○	○	○	○	○

本表格依据SJ/T11364的规定编制。  
○：表示该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GB/T26572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表示该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GB/T26572规定的限量要求。但是，以现有的技术条件要使照相机相关产品完全不含有上述有害物质极为困难，并且上述产品都包含在《关于电气电子设备中特定有害物质使用限制指令2011/65/EU》的豁免范围之内。

# 目录

---

简介 .....	i
首先阅读本节 .....	i
其它信息 .....	i
如何安装照相机腕带 .....	ii
信息和注意事项 .....	iii
安全须知 .....	vi
注意 .....	xiii
照相机部件 .....	1
照相机机身 .....	1
显示屏 .....	3
拍摄模式 .....	3
播放模式 .....	5
准备拍摄 .....	6
插入电池和存储卡 .....	6
取出电池或存储卡 .....	6
存储卡和内存 .....	6
给电池充电 .....	7
开启照相机和设定显示语言、日期和时间 .....	9
基本拍摄和播放操作 .....	11
通过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拍摄 .....	11
使用变焦 .....	13
快门释放按钮 .....	13
播放图像 .....	14
删除图像 .....	15
改变拍摄模式 .....	17
使用闪光灯、自拍等 .....	18
录制动画 .....	18



<b>拍摄功能</b>	19
<b>SCENE (场景自动选择器) 模式</b>	19
<b>场景模式 (根据场景拍摄)</b>	20
提示和注意事项	21
通过全景辅助拍摄	24
播放通过全景辅助拍摄的图像	26
<b>特殊效果模式 (拍摄时应用效果)</b>	27
<b>智能人像模式 (拍摄时美化人脸)</b>	28
使用笑脸定时器	29
<b>■ (自动) 模式</b>	30
使用创意滑块	31
<b>闪光模式</b>	32
<b>自拍</b>	34
<b>微距模式 (拍摄近摄照片)</b>	35
<b>曝光补偿 (调节亮度)</b>	36
<b>默认设定 (闪光、自拍等)</b>	37
<b>对焦</b>	39
使用脸部侦测	39
使用皮肤柔和	40
使用目标搜索AF	41
不适合自动对焦的拍摄对象	42
对焦锁定	43
<b>拍摄时无法同时使用的功能</b>	44
<b>播放功能</b>	46
<b>变焦播放</b>	46
<b>缩略图播放/日历显示</b>	47
<b>按日期列出模式</b>	48
<b>编辑图像 (静止图像)</b>	49
编辑图像以前	49
快速效果：改变色相或氛围	49
快速润饰：增强对比度和饱和度	50

D-Lighting: 增强亮度和对比度 .....	50
红眼修正: 修正使用闪光灯拍摄时产生的红眼 .....	51
魔法修饰: 美化人脸 .....	52
小图片: 缩小图像尺寸 .....	53
裁切: 创建裁切后的副本 .....	54
<b>录制和播放动画 .....</b>	<b>55</b>
<b>动画播放期间的操作 .....</b>	<b>58</b>
<b>使用菜单 .....</b>	<b>59</b>
<b>拍摄菜单 (用于  (自动) 模式) .....</b>	<b>61</b>
图像模式 (图像尺寸和品质) .....	61
白平衡 (调节色相) .....	63
连拍 .....	65
ISO感光度 .....	66
AF区域模式 .....	67
自动对焦模式 .....	70
<b>智能人像菜单 .....</b>	<b>71</b>
眨眼识别 .....	71
<b>播放菜单 .....</b>	<b>72</b>
幻灯播放 .....	72
保护 .....	73
旋转图像 .....	73
复制 (在存储卡和内存之间复制) .....	74
图像选择画面 .....	75
<b>动画菜单 .....</b>	<b>76</b>
动画选项 .....	76
自动对焦模式 .....	77
减少风噪声 .....	77
<b>设定菜单 .....</b>	<b>78</b>
时区和日期 .....	78
显示屏设定 .....	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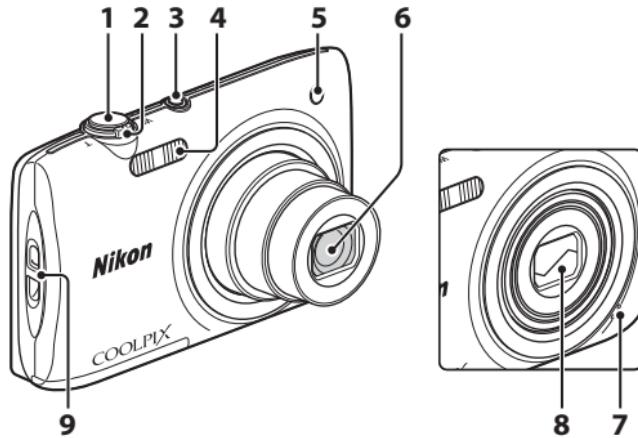


日期戳记	82
电子减震	83
AF辅助	84
数字变焦	84
声音设定	85
自动关闭	85
格式化存储卡/格式化内存	86
语言/Language	87
视频模式	87
计算机充电	88
全部重设	89
固件版本	89
<b>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视机、打印机或计算机</b>	<b>90</b>
<b>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视机（在电视机上播放）</b>	<b>92</b>
<b>将照相机连接到打印机（直接打印）</b>	<b>93</b>
将照相机连接到打印机	93
逐张打印图像	94
打印多张图像	95
<b>使用ViewNX-i（将图像传送到计算机）</b>	<b>97</b>
安装ViewNX-i	97
将图像传送到计算机	97
<b>技术注释</b>	<b>100</b>
<b>产品保养</b>	<b>101</b>
照相机	101
电池	102
可充电电源适配器	104
存储卡	104
<b>清洁和存放</b>	<b>106</b>
清洁	106
存放	106

错误信息 .....	107
故障排除 .....	110
文件名 .....	117
另购配件 .....	118
技术规格 .....	119
可以使用的存储卡 .....	123
索引 .....	1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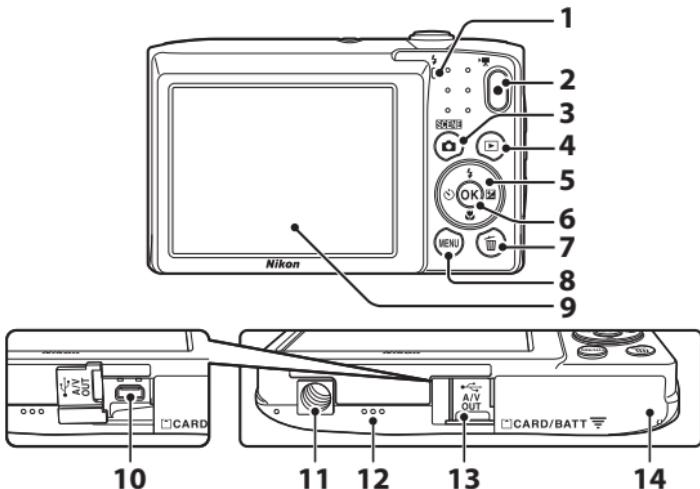
# 照相机部件

## 照相机机身



镜头盖关闭时

- |          |                        |    |
|----------|------------------------|----|
| <b>1</b> | 快门释放按钮 .....           | 12 |
|          | 变焦控制 .....             | 13 |
|          | <b>W</b> : 广角 .....    | 13 |
|          | <b>T</b> : 远摄 .....    | 13 |
| <b>2</b> | <b>■</b> : 缩略图播放 ..... | 47 |
|          | <b>Q</b> : 变焦播放 .....  | 46 |
|          | <b>?</b> : 帮助 .....    | 20 |
| <b>3</b> | 电源开关/电源指示灯 .....       | 9  |
|          |                        |    |
| <b>4</b> | 闪光灯 .....              | 32 |
|          | 自拍指示灯 .....            | 34 |
| <b>5</b> | AF辅助照明器 .....          |    |
| <b>6</b> | 镜头 .....               |    |
| <b>7</b> | 内置麦克风 .....            |    |
| <b>8</b> | 镜头盖 .....              |    |
| <b>9</b> | 照相机腕带孔 .....           | ii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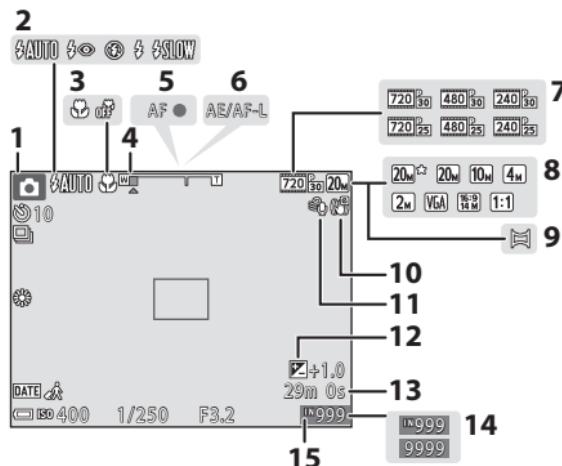
<b>1</b>	充电指示灯 .....	7	<b>8</b>	<b>MENU</b> (菜单) 按钮 .....	59
<b>2</b>	闪光指示灯 .....	32	<b>9</b>	显示屏 .....	3
<b>3</b>	● (动画录制) 按钮 .....	18	<b>10</b>	USB/音频/视频输出接口 .....	90
<b>4</b>	■ (拍摄模式) 按钮 .....	17、20、27、28、30	<b>11</b>	三脚架连接孔 .....	121
<b>5</b>	多重选择器 .....	59	<b>12</b>	扬声器 .....	
<b>6</b>	OK (应用选择) 按钮 .....	59	<b>13</b>	接口盖 .....	90
<b>7</b>	廻 (删除) 按钮 .....	15	<b>14</b>	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 .....	6

# 显示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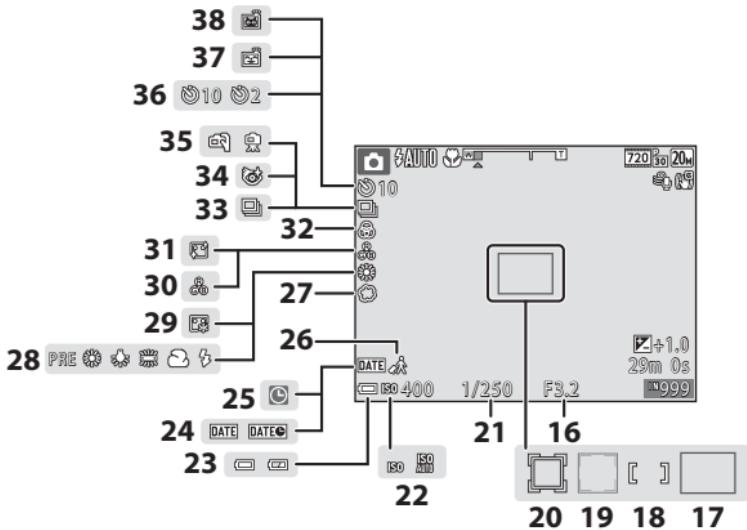
拍摄和播放期间显示屏上显示的信息会因照相机设定和使用状态而异。

默认情况下，开启照相机和操作照相机时会显示信息，此信息将在数秒后隐藏（当在**显示屏设定**（80）中将**照片信息**设定为**自动信息**时）。

## 拍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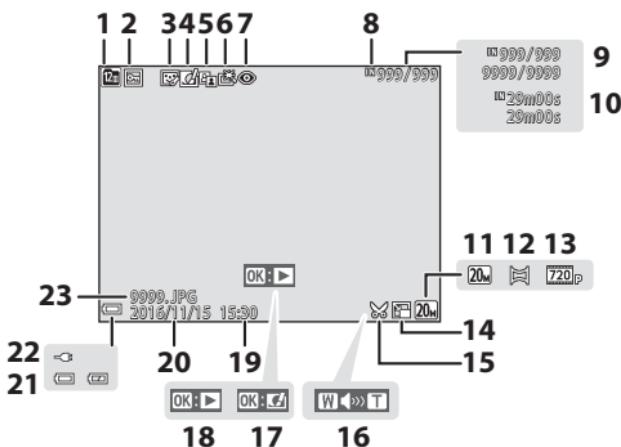


- |          |                 |                       |           |                         |    |
|----------|-----------------|-----------------------|-----------|-------------------------|----|
| <b>1</b> | 拍摄模式 .....      | 17、 20、<br>27、 28、 30 | <b>9</b>  | 全景辅助 .....              | 24 |
| <b>2</b> | 闪光模式 .....      | 32                    | <b>10</b> | 电子减震图标 .....            | 83 |
| <b>3</b> | 微距模式 .....      | 35                    | <b>11</b> | 减少风噪声 .....             | 77 |
| <b>4</b> | 变焦指示 .....      | 13、 35                | <b>12</b> | 曝光补偿值 .....             | 36 |
| <b>5</b> | 对焦指示 .....      | 12                    | <b>13</b> | 剩余的动画录制时间 .....         | 18 |
| <b>6</b> | AE/AF-L指示 ..... | 25                    | <b>14</b> | 剩余可拍摄张数<br>(静止图像) ..... | 10 |
| <b>7</b> | 动画选项 .....      | 76                    | <b>15</b> | 内存指示 .....              | 10 |
| <b>8</b> | 图像模式 .....      | 61                    |           |                         |    |



- |           |                       |             |           |               |       |
|-----------|-----------------------|-------------|-----------|---------------|-------|
| <b>16</b> | 光圈值 .....             | 13          | <b>26</b> | 旅行目的地图标 ..... | 78    |
| <b>17</b> | 对焦区域（目标搜索AF） .....    | 41、68       | <b>27</b> | 柔和 .....      | 28    |
| <b>18</b> | 对焦区域（手动或中央） .....     | 43、67       | <b>28</b> | 白平衡 .....     | 63    |
| <b>19</b> | 对焦区域（脸部侦测、宠物侦测） ..... | 23、28、39、67 | <b>29</b> | 粉底 .....      | 28    |
| <b>20</b> | 对焦区域（对象跟踪） .....      | 68、69       | <b>30</b> | 色相 .....      | 31    |
| <b>21</b> | 快门速度 .....            | 13          | <b>31</b> | 皮肤柔和 .....    | 28    |
| <b>22</b> | ISO感光度 .....          | 66          | <b>32</b> | 鲜艳度 .....     | 28、31 |
| <b>23</b> | 电池电量指示 .....          | 10          | <b>33</b> | 连拍模式 .....    | 65    |
| <b>24</b> | 日期戳记 .....            | 82          | <b>34</b> | 眨眼识别图标 .....  | 71    |
| <b>25</b> | “未设定日期”指示 .....       | 111         | <b>35</b> | 手持/三脚架 .....  | 21    |
|           |                       |             | <b>36</b> | 自拍指示 .....    | 34    |
|           |                       |             | <b>37</b> | 笑脸定时器 .....   | 29    |
|           |                       |             | <b>38</b> | 宠物像自动释放 ..... | 23    |

播放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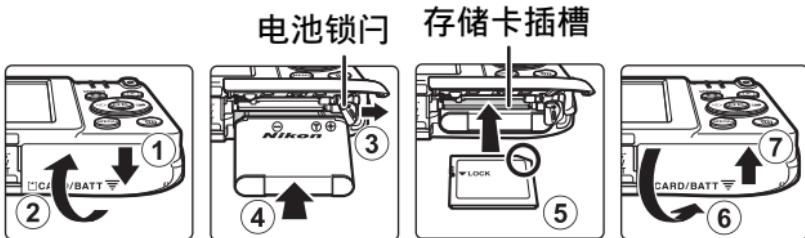


照相机部件

- |           |                    |       |
|-----------|--------------------|-------|
| <b>1</b>  | 按日期列出图标 .....      | 48    |
| <b>2</b>  | 保护图标 .....         | 73    |
| <b>3</b>  | 魔法修饰图标 .....       | 52    |
| <b>4</b>  | 快速效果图标 .....       | 49    |
| <b>5</b>  | D-Lighting图标 ..... | 50    |
| <b>6</b>  | 快速润饰图标 .....       | 50    |
| <b>7</b>  | 红眼修正图标 .....       | 51    |
| <b>8</b>  | 内存指示               |       |
| <b>9</b>  | 当前图像编号/<br>图像总数    |       |
| <b>10</b> | 动画长度或经过的播<br>放时间   |       |
| <b>11</b> | 图像模式 .....         | 61    |
| <b>12</b> | 全景辅助 .....         | 24    |
| <b>13</b> | 动画选项 .....         | 76    |
| <b>14</b> | 小图片图标 .....        | 53    |
| <b>15</b> | 裁切图标 .....         | 46、54 |
| <b>16</b> | 音量指示 .....         | 58    |
| <b>17</b> | 快速效果指南             |       |
| <b>18</b> | 全景辅助播放指南           |       |
|           | 动画播放指南             |       |
| <b>19</b> | 拍摄时间               |       |
| <b>20</b> | 拍摄日期               |       |
| <b>21</b> | 电池电量指示 .....       | 10    |
| <b>22</b> | 可充电电源适配器连<br>接指示   |       |
| <b>23</b> | 文件编号和类型 ....       | 117   |

# 准备拍摄

## 插入电池和存储卡



- 让电池的正负极端子的方向正确，移动橙色电池锁闩（③），然后完全插入电池（④）。
- 向内滑动存储卡，直至发出咔嗒声示意到位为止（⑤）。
- 注意不要上下或前后颠倒插入电池或存储卡，否则可能会造成故障。

### 格式化存储卡

将在其它设备中使用过的存储卡首次插入本照相机时，请务必使用本照相机格式化。将存储卡插入照相机，按**MENU**按钮，然后在设定菜单（□59）中选择**格式化存储卡**。

### 取出电池或存储卡

关闭照相机，确认电源指示灯已经熄灭且显示屏已经关闭，然后再打开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

- 移动电池锁闩让电池弹出。
- 将存储卡轻轻按入照相机让存储卡部分弹出。
- 如果在使用照相机后立即操作照相机、电池和存储卡，请务必小心，因为这些物品的温度可能会变得很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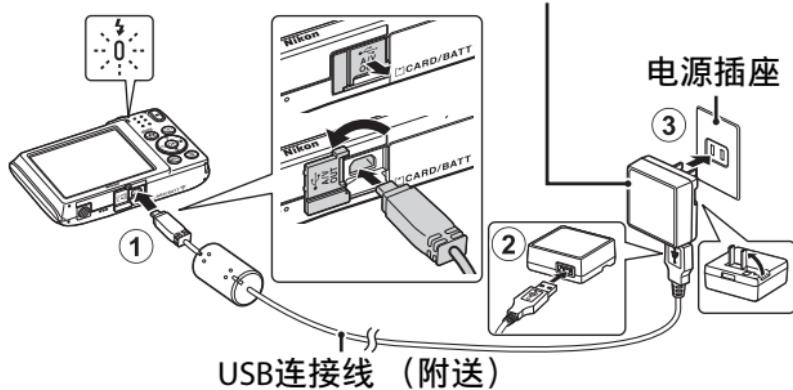
### 存储卡和内存

可以将图像和动画等照相机数据保存到存储卡或照相机内存中。若要使用照相机内存，请取出存储卡。

## 给电池充电

**1 安装了电池后，将照相机连接到电源插座。**

充电指示灯 可充电电源适配器



- 充电指示灯以绿色缓慢闪烁表示电池正在充电。
- 充电完成时，充电指示灯将熄灭。对一块电量完全耗尽的电池充电大约需要3小时。
- 当充电指示灯以绿色快速闪烁时，无法给电池充电，可能的原因如下。
  - 环境温度不适合充电。
  - USB连接线或可充电电源适配器未正确连接。
  - 电池已损坏。

**2 从电源插座拔出可充电电源适配器，然后断开USB连接线的连接。**

## **关于USB连接线的注意事项**

确保插头方向正确。插入或拔出插头时，请勿让插头倾斜。

## **充电时开启照相机**

如果在使用可充电电源适配器充电时按电源开关，照相机不会开启。如果按住▶（播放）按钮，照相机将以播放模式开启，并且可以播放拍摄的图像。无法拍摄。

## **通过计算机或充电器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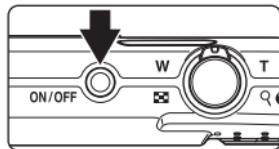
- 也可以通过将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给电池充电。
- 可以使用充电器MH-66（另购）给电池充电，而不使用照相机。

# 开启照相机和设定显示语言、日期和时间

首次开启照相机时，会显示语言选择画面和照相机时钟的日期和时间设定画面。

## 1 按电源开关开启照相机。

- 显示屏开启。
- 若要关闭照相机，请再次按电源开关。



## 2 使用多重选择器

- ▲▼** 选择所需语言，然后按**OK**按钮。



## 3 选择是，然后按**OK**按钮。

## 4 选择居住地时区， 然后按**OK**按钮。

- 按**▲**将在地图上方显示**☀**并启用夏令时。按**▼**则禁用。



## 5 使用**▲▼**选择日期格式，然后按**OK**按钮。

## 6 设定日期和时间，然后按 $\text{OK}$ 按钮。

- 使用 $\blacktriangleleft\triangleright$ 选择字段，然后使用 $\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down$ 设定日期和时间。
- 选择分钟字段，然后按 $\text{OK}$ 按钮确认设定。



## 7 显示确认对话框时，请使用 $\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down$ 选择是，然后按 $\text{OK}$ 按钮。

- 设定完成时，镜头会伸出。
- 显示拍摄画面，并且可以在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中拍摄照片。
- 电池电量指示  
：电池电量充足。  
：电池电量不足。
- 剩余可拍摄张数

照相机中未插入存储卡时会显示 $\text{IN}$ ，并且图像将保存到内存中。

剩余可拍摄张数



电池电量指示

## 改变语言或日期和时间设定

- 可以通过 $\text{Y}$ 设定菜单（ $\square 59$ ）中的**语言/Language**和**时区和日期**设定改变这些设定。
- 可以通过依次选择**时区和日期**和**时区启用**或禁用 $\text{Y}$ 设定菜单中的夏令时。按多重选择器 $\blacktriangleright$ ，然后按 $\blacktriangle$ 启用夏令时并将时钟提前1小时，或者按 $\blacktriangledown$ 禁用夏令时并将时钟推迟1小时。

## 时钟电池

- 照相机时钟由内置的备用电池供电。

将主电池插入照相机或者将照相机连接到选购的电源适配器时，将对备用电池充电，充电约10小时后可使时钟运行数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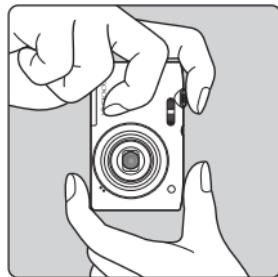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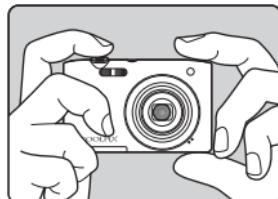
- 如果照相机的备用电池电量耗尽，开启照相机时将显示日期和时间设定画面。请重新设定日期和时间（ $\square 9$ ）。

# 基本拍摄和播放操作

## 通过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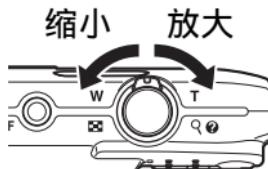
### 1 平稳握住照相机。

- 请勿让手指和其它物体挡住镜头、闪光灯、AF辅助照明器、麦克风和扬声器。
- 以纵向（“竖直”）方向拍摄照片时，请旋转照相机使闪光灯位于镜头之上。



### 2 进行构图。

- 移动变焦控制改变变焦镜头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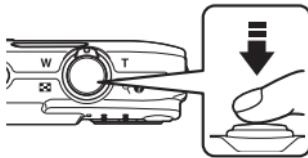


### 拍摄模式图标



### 3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 当拍摄对象清晰对焦时，对焦区域或对焦指示将以绿色显示。
- 使用数字变焦时，照相机将对焦于画面中央，并且不显示对焦区域。
- 如果对焦区域或对焦指示闪烁，表示照相机无法对焦。请改变构图，然后再次尝试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 4 不抬起手指，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



#### 关于保存图像或动画的注意事项

正在保存图像或动画时，剩余可拍摄张数指示或剩余录制时间指示会闪烁。指示闪烁时，请勿打开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或者取出电池或存储卡。否则可能会导致数据丢失或者损坏照相机或存储卡。

#### 自动关闭功能

- 约1分钟未执行任何操作时，显示屏将关闭，照相机进入待机模式，然后电源指示灯闪烁。照相机处于待机模式约3分钟后将关闭。
- 若要在照相机处于待机模式时重新开启显示屏，请执行按电源开关或快门释放按钮等操作。

#### 使用三脚架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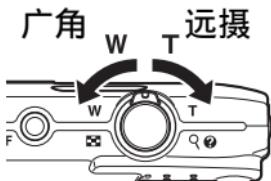
在以下情况下，建议使用三脚架稳定照相机：

- 当光线较暗并且闪光模式（18）设定为 $\text{④}$ （关闭）时拍摄
- 当变焦到远摄位置时

## 使用变焦

移动变焦控制时，变焦镜头的位置会改变。

- 若要放大：向**T**移动
- 若要缩小：向**W**移动  
开启照相机时，变焦会切换到最大广角位置。
- 移动变焦控制时，拍摄画面上会显示变焦指示。
- 当照相机放大到最大光学变焦位置时，将变焦控制向**T**移动并按住不放可以启动数字变焦，最多可以将拍摄对象进一步放大到最大光学变焦倍率的4倍左右。



## 数字变焦

启用数字变焦时变焦指示会变为蓝色，进一步增加变焦倍率时将变为黄色。

- 变焦指示为蓝色：图像品质未因使用动态缩放而明显降低。
- 变焦指示为黄色：有时图像品质可能会明显降低。
- 当图像尺寸较小时，此指示在较宽范围内会一直保持蓝色。
- 使用某些连拍设定或其它设定时，变焦指示可能不会变为蓝色。

## 快门释放按钮

<p>半按</p> 	<p>若要设定对焦和曝光（快门速度和光圈值），请轻轻按下快门释放按钮直到感觉到有轻微阻力。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期间，对焦和曝光将保持锁定。</p>
<p>完全按下</p> 	<p>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释放快门并拍摄照片。 按快门释放按钮时请勿过分用力，否则可能会造成照相机震动和图像模糊。轻轻按下按钮。</p>

# 播放图像

## 1 按 ▶ (播放) 按钮进入播放模式。

- 如果在照相机关闭时按住 ▶ 按钮，照相机将以播放模式开启。



##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要显示的图像。 显示前一张图像

- 按住 ▲▼◀▶ 可快速滚动图像。
- 若要返回拍摄模式，请按 ◎ 按钮或快门释放按钮。
- 当在全屏播放模式中显示 OK: [ ] 时，可以按 OK 按钮对图像应用效果。



- 在全屏播放模式中将变焦控制向 T (Q) 移动可放大图像。



- 在全屏播放模式中，将变焦控制向 W ( ) 移动可切换到缩略图播放模式并在画面中显示多张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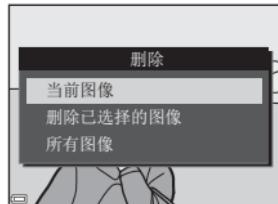
## 删除图像

- 1 按~~▲~~（删除）按钮删除显示屏中当前显示的图像。**



-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所需删除方法，然后按~~OK~~按钮。**

- 若要不删除并退出，请按MENU按钮。



- 3 选择是，然后按~~OK~~按钮。**

- 删除的图像无法恢复。



### 在拍摄模式中删除拍摄的图像

使用拍摄模式时，按~~▲~~按钮可删除保存的最后1张图像。

## 使用删除已选择的图像画面

- 1 使用多重选择器  选择要删除的图像，然后使用  显示 。**
  - 若要撤销选择，请按  清除 。
  - 将变焦控制 (Q1) 向 **T (Q)** 移动将切换到全屏播放，向 **W (Q)** 移动则切换到缩略图播放。
- 2 在所有要删除的图像上添加 ，然后按 **OK** 按钮确认选择。**
  - 显示确认对话框。按照画面指示完成操作。



# 改变拍摄模式

可以使用以下拍摄模式。

- **场景自动选择器**

照相机会在构图时自动识别拍摄场景，采用适合场景的设定，让拍摄照片变得更加轻松。

- **场景模式**

照相机设定会根据所选场景进行优化。

- **S0 特殊效果**

可以在拍摄期间对图像应用效果。

- **智能人像**

拍摄期间使用魔法修饰美化人脸，并使用笑脸定时器功能拍摄照片。

- **自动模式**

适合一般拍摄。可以根据拍摄环境和拍摄类型改变设定。

- 1 显示拍摄画面时，按 (拍摄模式) 按钮。



- 2 使用多重选择器 选择拍摄模式，然后按 按钮。

- 选择了场景模式或特殊效果模式

时，请先按 选择场景模式或效果，然后再按 按钮。



## 使用闪光灯、自拍等

显示拍摄画面时，可以按多重选择器▲ (闪光灯) ▲ (自拍) ▶ (微距) ▼ (曝光补偿) 设定以下功能。



### • 闪光模式

可以根据拍摄环境选择闪光模式。

### • 自拍

按下快门释放按钮10秒或2秒后，照相机将释放快门。

### • 微距模式

拍摄近摄照片时，使用微距模式。

### • 曝光补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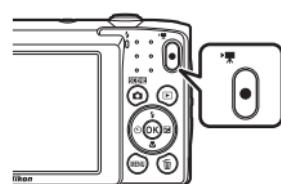
可以调节图像的整体亮度。

可以设定的功能会因拍摄模式而异。

## 录制动画

显示拍摄画面并按● (动画录制) 按钮开始录制动画。再次按● (动画) 按钮结束录制。

- 若要播放动画，请在全屏播放模式中选择动画，然后按OK按钮。



# 拍摄功能

## (场景自动选择器) 模式

照相机会在构图时自动识别拍摄场景，采用适合场景的设定，让拍摄照片变得更加轻松。

进入拍摄模式 →  (拍摄模式) 按钮 →  (场景自动选择器) 模式 → 

照相机自动识别出拍摄场景时，拍摄画面上显示的拍摄模式图标会相应改变。

	人像（用于拍摄由1人或2人组成的近摄人像）
	人像（用于拍摄由很多人组成的人像，或者画面中背景很大的图像）
	风景
	夜间人像（用于拍摄由1人或2人组成的近摄人像）
	夜间人像（用于拍摄由很多人组成的人像，或者画面中背景很大的图像）
	夜景
	近摄
	逆光（用于拍摄人以外的拍摄对象）
	逆光（用于拍摄人像）
	其它场景

### 关于 (场景自动选择器) 模式的注意事项

- 根据拍摄环境而定，照相机可能无法选择所需场景模式。此时，请选择另一种拍摄模式（17）。
- 应用数字变焦时，拍摄模式图标将改变为

### (场景自动选择器) 模式中可使用的功能

- 闪光模式 (32)
- 自拍 (34)
- 曝光补偿 (36)
- 图像模式 (61)

## 场景模式（根据场景拍摄）

选择了场景时，照相机设定会根据选择的场景自动进行优化。

进入拍摄模式 →  (拍摄模式) 按钮 →  (从上面数第2个图标\*) → ▶ → ▲▼ → 选择场景 → 

\* 显示上次所选场景的图标。

 人像 (默认设定)	 黄昏/黎明 <sup>1、2、3</sup>
 风景 <sup>1、2</sup>	 夜景 <sup>1、2、3</sup> (□21)
 运动 <sup>2</sup> (□21)	 近摄 (□21)
 夜间人像 <sup>3</sup>	 食物 (□22)
 宴会/室内 <sup>2</sup> (□21)	 烟花表演 <sup>1、3</sup> (□22)
 海滩 <sup>2</sup>	 逆光 <sup>2</sup> (□22)
 雪景 <sup>2</sup>	 全景辅助 (□24)
 夕阳 <sup>2、3</sup>	 宠物像 (□23)

<sup>1</sup> 照相机对焦于无穷远。

<sup>2</sup> 照相机对焦于画面的中央区域。

<sup>3</sup> 因为快门速度慢，所以建议使用三脚架。

## 显示各场景模式的说明 (帮助显示)

选择场景并将变焦控制 (□1) 向 **T** (?) 移动可查看该场景的说明。若要返回上一个画面，请将变焦控制再次向 **T** (?) 移动。



## 提示和注意事项

### 运动

-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并保持不放时，照相机将以约1.1幅/秒的速度最多连续拍摄约6张图像（图像模式设定为 $20M$ 时）。
- 连拍时的每秒幅数可能会因当前图像模式设定、使用的存储卡或拍摄环境而异。
- 对焦、曝光和色相会固定为每个系列拍摄第1张图像时确定的值。

### 宴会/室内

- 若要避免照相机震动的影响，请平稳握住照相机。在黑暗环境中时，建议使用三脚架。

### 夜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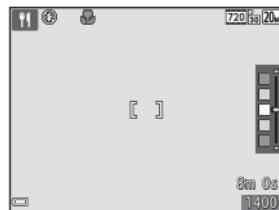
- 在选择夜景时显示的画面上，选择手持或三脚架。
  - 手持**（默认设定）：如果想在手持照相机时也能拍摄出模糊减轻和噪点减少的照片，请选择此选项。
  - 三脚架**：当在拍摄时使用三脚架或其它方式稳定照相机时，请选择此选项。

### 近摄

- 启用微距模式（ $\square 35$ ），并且照相机自动变焦到可以对焦的最近位置。
- 可以移动对焦区域。按OK按钮，使用多重选择器 $\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down\blackleftarrow\blackrightarrow$ 移动对焦区域，然后按OK按钮应用设定。

## 🍴 食物

- 启用微距模式（35），并且照相机自动变焦到可以对焦的最近位置。
- 可以使用多重选择器▲▼调节色相。即使在照相机关闭后，色相设定也会保存在照相机内存中。
- 可以移动对焦区域。按  按钮，使用多重选择器▲▼◀▶移动对焦区域，然后按  按钮应用设定。



## 烟花爆演

- 快门速度固定为4秒。

## ▣ 逆光

- 闪光灯始终闪光。

## 宠物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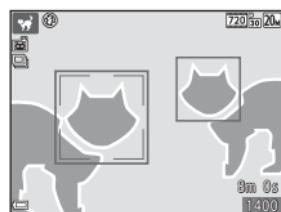
- 将照相机对着狗或猫时，照相机将侦测宠物脸部并对其对焦。默认情况下，照相机会侦测狗脸或猫脸，并自动释放快门（宠物像自动释放）。
- 在选择宠物像时显示的画面上，选择[S]单张拍摄或[■]连拍。
  - [S]单张拍摄：侦测到狗脸或猫脸时，照相机将拍摄1张图像。
  - [■]连拍：侦测到狗脸或猫脸时，照相机将连续拍摄3张图像。

## 宠物像自动释放

- 按多重选择器◀ (◎) 改变宠物像自动释放设定。
  - [■]：照相机会侦测狗脸或猫脸，并自动释放快门。
  - OFF：即使侦测到狗脸或猫脸，照相机也不会自动释放快门。请按快门释放按钮。选择了OFF时，照相机也会侦测人脸。
- 拍摄5次后宠物像自动释放将设定为OFF。
- 无论宠物像自动释放的设定如何，均可通过按快门释放按钮进行拍摄。选择了[■]连拍时，通过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并保持不放，可以连续拍摄照片。

## 对焦区域

- 当照相机侦测到脸部时，脸部将显示在黄色边框内。当照相机对双边框（对焦区域）内显示的脸部完成对焦时，双边框将变为绿色。如果未侦测到脸部，照相机将对焦于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
- 在某些拍摄环境中，可能无法侦测到宠物脸部，并且边框中可能会显示其它拍摄对象。



## 通过全景辅助拍摄

进入拍摄模式 →  (拍摄模式) 按钮 →  (从上面数第2个图标\*) →  →  →  →  (全景辅助) → 

\* 显示上次所选场景的图标。

### 1 使用多重选择器 选择图像拼接的方向，然后按~~OK~~按钮。

- 必要时，请在此步骤中应用闪光模式（32）、自拍（34）、微距模式（35）和曝光补偿（36）设定。
- 按~~OK~~按钮可重新选择方向。



### 2 对全景的第一部分构图，并拍摄第一张照片。

- 照相机对焦于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
- 大约三分之二的图像显示为半透明。



### 3 拍摄后一张照片。

- 对后一张图像进行构图时，让构图的三分之一与前一张图像重叠，然后按快门释放按钮。



## 4 拍摄完成时，按~~OK~~按钮。

- 照相机返回步骤1。



### 关于全景辅助的注意事项

- 在全景拍摄中最多可以拍摄3张图像进行合成。拍摄第3张图像以后，拍摄将自动结束。
- 如果在拍摄后一张图像时图像的半透明部分未与拍摄对象正确对齐，可能无法保存全景图像。
- 保存图像中看到的图像范围小于拍摄时在显示屏中看到的范围。
- 如果拍摄在仅拍摄第1张图像后结束，照相机将无法滚动播放图像（26）。
- 如果在拍摄期间自动关闭功能（85）启动待机模式，全景系列拍摄将终止。建议将启用自动关闭功能以前的等待时间设定为较长的设定。
- 在全景辅助模式中拍摄时，无法删除图像。拍摄新图像时，请返回步骤1，并重新开始。

### AE/AF-L指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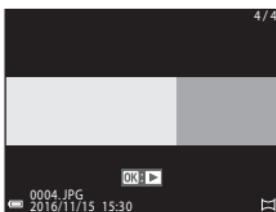
在全景辅助场景模式中，全景拍摄的所有图像的曝光、白平衡和对焦将固定为每个系列拍摄第1张图像时的值。

拍摄了第1张图像时，会显示**AE/AF-L**，表示曝光、白平衡和对焦已锁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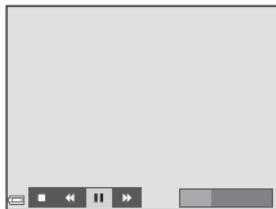
## 播放通过全景辅助拍摄的图像

切换到播放模式（14），以全屏播放模式显示使用全景辅助拍摄的图像，然后按 $\text{OK}$ 按钮以拍摄时使用的方向滚动图像。



播放期间显示屏中会显示播放控制。

使用多重选择器 $\blacktriangleleft\triangleright$ 选择控制图标，然后按 $\text{OK}$ 按钮执行以下操作。



功能	图标	说明
快退		按住 $\text{OK}$ 按钮可快速向后滚动。
快进		按住 $\text{OK}$ 按钮可快速向前滚动。
暂停		暂停播放。暂停时可以执行下列操作。
		按住 $\text{OK}$ 按钮可后退。
		按住 $\text{OK}$ 按钮可滚动。
结束		恢复自动滚动。
		切换到全屏播放模式。

### 关于全景辅助图像的注意事项

- 无法用本照相机编辑此类图像。
- 本照相机可能无法滚动播放或放大使用其它品牌或型号的数码照相机拍摄的全景辅助图像。

### 关于打印全景图像的注意事项

根据打印机设定而定，可能无法打印整张图像。另外，根据打印机而定，可能无法打印。

## 特殊效果模式（拍摄时应用效果）

可以在拍摄期间对图像应用效果。

进入拍摄模式 → (拍摄模式) 按钮 → S0 (从上面数第3个图标\*) → ▶ → ▲▼ → 选择效果 → OK按钮

\* 显示上次所选效果的图标。

类型	说明
S0 柔和 (默认设定)	通过为整个图像添加轻微的模糊感使图像柔化。
SE 怀旧棕褐	添加棕褐色调并降低对比度，模拟老照片的氛围。
■ 高对比单色	将图像改变为黑白，同时提高对比度。
笔 可选颜色	创建仅保留指定颜色的黑白图像。
POP 流行	提高整个图像的色彩饱和度，使图像明亮。
照1 玩具照相机效果1	赋予整个图像淡黄色色相，并让图像四围变暗。
照2 玩具照相机效果2	降低整个图像的色彩饱和度，并让图像四围变暗。
☒ 正片负冲	以特定颜色赋予图像一种神秘感。

- 照相机对焦于画面的中央区域。
- 当选择了**可选颜色**或**正片负冲**时，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所需颜色，然后按OK按钮应用颜色。若要改变颜色选择，请再次按OK按钮。



# 智能人像模式（拍摄时美化人脸）

拍摄时可以使用魔法修饰功能美化人脸。

进入拍摄模式→（拍摄模式）按钮→智能人像模式→

## 1 按多重选择器▶。



## 2 应用效果。

- 使用◀▶选择所需效果。
- 使用▲▼选择效果程度。
- 可以同时应用多种效果。  
 **皮肤柔和**、 **粉底**、  
 **柔和**、 **鲜艳度**、 **亮度（曝光+/-）**
- 选择☒ **退出**可隐藏滑块。
- 配置所需效果以后，按**OK**按钮将应用效果。



## 3 进行构图，然后按快门释放按钮。

### 关于智能人像模式的注意事项

拍摄画面上图像的效果程度可能与保存图像的效果程度不同。

### 智能人像模式中可使用的功能

- 魔法修饰（28）
- 笑脸定时器（29）
- 闪光模式（32）
- 自拍（34）
- 智能人像菜单（71）

## 使用笑脸定时器

进入拍摄模式→（拍摄模式）按钮→智能人像模式→

按多重选择器◀选择笑脸定时器并按OK按钮时，只要侦测到笑脸，照相机都会自动释放快门。

- 请先设定魔法修饰功能，然后再选择笑脸定时器（28）。
- 按快门释放按钮拍摄照片时，笑脸定时器将被终止。



### 关于笑脸定时器的注意事项

在某些拍摄环境中，照相机可能无法侦测到脸部或笑脸（39）。也可以使用快门释放按钮进行拍摄。

### 当自拍指示灯闪烁时

使用笑脸定时器时，如果照相机侦测到脸部，自拍指示灯会闪烁，并在刚释放快门后切换为快速闪烁。



## (自动) 模式

适合一般拍摄。可以根据拍摄环境和拍摄类型调节设定。

进入拍摄模式 → (拍摄模式) 按钮 →

(自动) 模式 → 按钮

- 通过改变**AF区域模式**设定 (□67)，可以改变照相机选择对焦区域的方式。  
默认设定为**目标搜索AF** (□41)。

### (自动) 模式中可使用的功能

- 创意滑块 (□31)
- 闪光模式 (□32)
- 自拍 (□34)
- 微距模式 (□35)
- 拍摄菜单 (□61)

## 使用创意滑块

可以在拍摄时调节亮度（曝光补偿）、鲜艳度和色相。

进入拍摄模式 →  (拍摄模式) 按钮 →

 (自动) 模式 → 

1 按多重选择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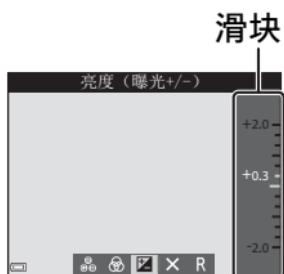
2 使用◀▶选择项目。

-  **色相**: 调节整张图像的色相（偏红/偏蓝）。
-  **鲜艳度**: 调节整张图像的鲜艳度。
-  **亮度 (曝光+/-)**: 调节整张图像的亮度。



3 使用▲▼调节程度。

- 可以在显示屏上预览结果。
- 若要设定其它项目，请返回步骤2。
- 选择☒ **退出** 可隐藏滑块。
- 若要取消所有设定，请选择**R 重置** 并按**OK**按钮。请返回步骤2，并重新调节设定。



4 设定完成时，按**OK**按钮。

- 将应用设定，并且照相机返回拍摄画面。

### 创意滑块设定

- 此功能可能无法与其它功能组合使用 (□44)。
- 即使在照相机关闭后，亮度（曝光补偿）、鲜艳度和色相设定也会保存在照相机内存中。

## 闪光模式

可以根据拍摄环境选择闪光模式。

### 1 按多重选择器▲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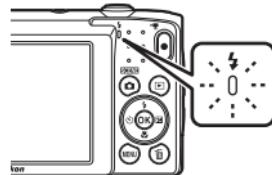
### 2 选择所需闪光模式 (33)，然后按OK按钮。

- 如果数秒内未通过按OK按钮应用设定，选择将被取消。



### 闪光指示灯

- 可以通过半按快门释放按钮确认闪光灯的状态。
  - 点亮：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闪光灯将闪光。
  - 闪烁：闪光灯正在充电。照相机无法拍摄图像。
  - 熄灭：拍摄照片时闪光灯不会闪光。
- 如果电池电量不足，闪光灯充电时，显示屏将关闭。



## 可用的闪光模式

### AUTO 自动

闪光灯会在需要时闪光，例如光线较暗时。

- 仅当刚进行设定后，拍摄画面上才会显示闪光模式图标。

### 自动带防红眼

减轻闪光灯在人像中造成的“红眼”。

### 关闭

闪光灯不会闪光。

- 在黑暗环境中拍摄时，建议使用三脚架稳定照相机。

### 补充闪光

每次拍摄照片时，闪光灯都会闪光。用于“填充”（照亮）阴影和背光拍摄对象。

### SLOW 慢同步

适合傍晚和夜间拍摄包括身后景色的人像。闪光灯会在需要时闪光以照亮主要拍摄对象；低速快门用来捕捉夜晚或昏暗照明中的背景。

## 闪光模式设定

- 对于某些拍摄模式，此设定可能无法使用（37）。
- 即使在照相机关闭后，在 （自动）模式中应用的设定也会保存在照相机内存中。

## 防红眼

如果在保存图像时照相机侦测到红眼，保存图像前会对受影响的区域进行处理以减轻红眼。

请在拍摄时注意以下事项：

- 保存图像的时间比通常需要的时间要长。
- 防红眼有时可能无法达到理想效果。
- 少数情况下，防红眼可能会不必要地应用于图像中的其它区域。这些情况下，请选择其它闪光模式并重新拍摄照片。

# 自拍

本照相机配有自拍定时器，可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10秒钟或2秒钟后释放快门。

## 1 按多重选择器◀ (⌚)。



## 2 选择⌚10s或⌚2s，然后按OK按钮。

- ⌚10s (10秒钟)：用于婚礼等重要场合。
- ⌚2s (2秒钟)：用于防止照相机震动。
- 如果数秒内未通过按OK按钮应用设定，选择将被取消。
- 当拍摄模式为**宠物像**场景模式时，会显示 (⌚) (宠物像自动释放) (□23)。自拍无法使用。
- 当拍摄模式为智能人像模式时，除了自拍以外，还可以使用**笑脸定时器** (□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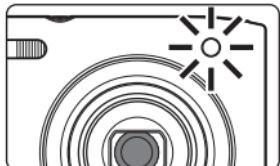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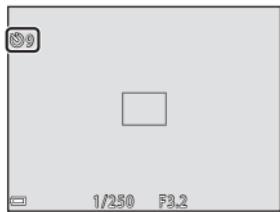


## 3 进行构图，然后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 将设定对焦和曝光。

## 4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

- 倒计时开始。自拍指示灯会闪烁，并在释放快门前约1秒保持亮起。
- 快门释放后，自拍将设定为**OFF**。
- 若要停止倒计时，请再次按快门释放按钮。



## 微距模式（拍摄近摄照片）

拍摄近摄照片时，使用微距模式。

### 1 按多重选择器▼ ( )。



### 2 选择ON，然后按OK按钮。

- 如果数秒内未通过按OK按钮应用设定，选择将被取消。



### 3 移动变焦控制将变焦倍率设定到 和变焦指示以绿色显示的位置。



- 当变焦倍率设定到变焦指示以绿色显示的位置时，照相机可以对距离镜头近至约30 cm处的拍摄对象进行对焦。

当变焦到显示 的位置时，照相机可以对距离镜头近至约10 cm处的拍摄对象进行对焦。

拍摄功能

### 关于使用闪光灯的注意事项

与拍摄对象之间的距离小于50 cm时，闪光灯可能无法照亮整个拍摄对象。

### 微距模式设定

- 对于某些拍摄模式，此设定可能无法使用 (37)。
- 如果在 (自动) 模式中应用了此设定，即使在照机关闭后，也会保存在照相机内存中。

# 曝光补偿（调节亮度）

可以调节图像的整体亮度。

## 1 按多重选择器▶ ( )。



## 2 选择补偿值，然后按 OK 按钮。

- 若要提高图像亮度，请设定为正 (+) 值。
- 若要降低图像亮度，请设定为负 (-) 值。
- 即使没有按OK按钮，也会应用补偿值。
- 当拍摄模式为智能人像模式时，将显示魔法修饰画面，而非曝光补偿画面 ( 28 )。
- 当拍摄模式为 (自动) 模式时，将显示创意滑块，而非曝光补偿画面 ( 31 )。



### 曝光补偿值

- 对于某些拍摄模式，此设定可能无法使用 ( 37 )。
- 如果在 (自动) 模式中应用了此设定，即使在照相机关闭后，也会保存在照相机内存中。

# 默认设定（闪光、自拍等）

各拍摄模式的默认设定如下。

	闪光 (32)	自拍 (34)	微距 (35)	曝光补偿 (36)
(场景自动选择器)	AUTO <sup>1</sup>	关闭	关闭 <sup>2</sup>	0.0
(场景)				
(人像)		关闭	关闭 <sup>3</sup>	0.0
(风景)	<sup>3</sup>	关闭	关闭 <sup>3</sup>	0.0
(运动)	<sup>3</sup>	关闭 <sup>3</sup>	关闭 <sup>3</sup>	0.0
(夜间人像)	<sup>4</sup>	关闭	关闭 <sup>3</sup>	0.0
(宴会/室内)	<sup>5</sup>	关闭	关闭 <sup>3</sup>	0.0
(海滩)	AUTO	关闭	关闭 <sup>3</sup>	0.0
(雪景)	AUTO	关闭	关闭 <sup>3</sup>	0.0
(夕阳)	<sup>3</sup>	关闭	关闭 <sup>3</sup>	0.0
(黄昏/黎明)	<sup>3</sup>	关闭	关闭 <sup>3</sup>	0.0
(夜景)	<sup>3</sup>	关闭	关闭 <sup>3</sup>	0.0
(近摄)		关闭	开启 <sup>3</sup>	0.0
(食物)	<sup>3</sup>	关闭	开启 <sup>3</sup>	0.0
(烟花表演)	<sup>3</sup>	关闭 <sup>3</sup>	关闭 <sup>3</sup>	0.0 <sup>3</sup>
(逆光)	<sup>3</sup>	关闭	关闭 <sup>3</sup>	0.0
(全景辅助)		关闭	关闭	0.0
(宠物像)	<sup>3</sup>	<sup>6</sup>	关闭	0.0

	闪光 ( 32)	自拍 ( 34)	微距 ( 35)	曝光补偿 ( 36)
(特殊效果)		关闭	关闭	0.0
(智能人像)		关闭 <sup>7</sup>	关闭 <sup>3</sup>	0.0 <sup>8</sup>
(自动)		关闭	关闭	0.0 <sup>9</sup>

- <sup>1</sup> 照相机会自动选择适合所选场景的闪光模式。可以手动选择 (关闭)。
- <sup>2</sup> 无法改变。选择 时照相机进入微距模式。
- <sup>3</sup> 无法改变。
- <sup>4</sup> 无法改变。闪光模式设定固定为防红眼补充闪光。
- <sup>5</sup> 可以使用防红眼慢同步闪光模式。
- <sup>6</sup> 无法使用自拍。可以开启或关闭宠物像自动释放 ( 23)。
- <sup>7</sup> 除了自拍以外，还可以使用 笑脸定时器 ( 29)。
- <sup>8</sup> 显示魔法修饰画面 ( 28)。
- <sup>9</sup> 会显示创意滑块 (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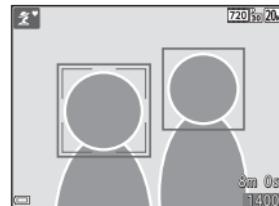
# 对焦

对焦区域会因拍摄模式而异。

## 使用脸部侦测

在以下拍摄模式中，照相机会使用脸部侦测自动对焦在人脸上。

- **SCENE**（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19**）中的**人像**、**夜间人像**或**逆光**
- **人像**或**夜间人像**场景模式（**20**）
- 智能人像模式（**28**）
- 当在**自动**模式（**30**）中将**AF 区域模式**（**67**）设定为**脸部优先**时。



如果照相机侦测到多个脸部，照相机对焦的脸部周围将显示双边框，而其它脸部周围则显示单边框。

如果在未侦测到脸部时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 在**SCENE**（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中，对焦区域会因场景而异。
- 在**人像**和**夜间人像**场景模式或智能人像模式中，照相机对焦于画面中央。
- 在**自动**模式中，照相机会选择包含距离照相机最近的拍摄对象在内的对焦区域。

## 关于脸部侦测的注意事项

- 照相机侦测脸部的能力取决于多种因素，包括脸部的朝向。
- 在以下情况下，照相机无法侦测到脸部：
  - 当脸部的一部分被太阳镜或其它障碍物遮挡住时
  - 当脸部占去太多或太少画面时

## 使用皮肤柔和

在下列拍摄模式之一中释放快门时，照相机会侦测人脸，并对图像进行脸部肤色柔和处理（最多3个脸部）。

- 智能人像模式（ 28）
  - 可以调节**皮肤柔和**效果的程度。
- （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 19）中的**人像**、  
 **夜间人像**或 **逆光**
- **人像**或**夜间人像**场景模式（ 20）

即使在拍摄后，也可以使用**魔法修饰**（ 52）对保存的图像应用**皮肤柔和**等编辑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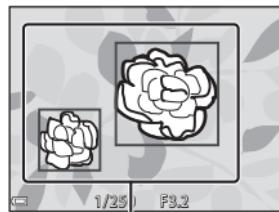
### 关于皮肤柔和的注意事项

- 拍摄后保存图像的时间可能会比通常需要的时间要长。
- 在某些拍摄环境中，可能无法获得所需的皮肤柔效果，并且皮肤柔和可能会应用于没有脸部的图像区域。

## 使用目标搜索A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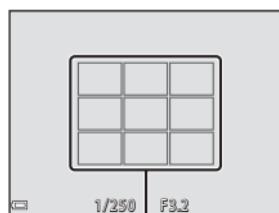
如果在 **(自动)** 模式中将**AF区域模式** (□67) 设定为**目标搜索AF**,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 照相机将以下述方式对焦。

- 照相机侦测主要拍摄对象并对其进行对焦。当拍摄对象清晰对焦时, 对焦区域将以绿色显示。如果侦测到人脸, 照相机会自动优先对其进行对焦。



对焦区域

- 如果未侦测到主要拍摄对象, 照相机会从包含距离照相机最近的拍摄对象在内的9个对焦区域中自动选择1个或多个对焦区域。当拍摄对象清晰对焦时, 清晰对焦的对焦区域将以绿色显示。



对焦区域

### 关于目标搜索AF的注意事项

- 根据拍摄环境而定, 照相机确定为是主要拍摄对象的拍摄对象可能会有所不同。
- 当采用某些**白平衡**设定时, 可能无法侦测到主要拍摄对象。
- 在以下情况下, 照相机可能无法正确侦测主要拍摄对象:
  - 当拍摄对象很暗或很亮时
  - 当主要拍摄对象色彩不鲜明时
  - 当构图时将主要拍摄对象置于显示屏边缘时
  - 当主要拍摄对象由重复图案构成时

## 不适合自动对焦的拍摄对象

在以下情况下，照相机对焦可能无法获得预期效果。在少数情况下，即使对焦区域或对焦指示以绿色显示，拍摄对象也可能无法清晰对焦：

- 拍摄对象相当暗
- 场景中有亮度差异很大的物体存在（例如：拍摄对象后面的太阳使拍摄对象显得很暗）
- 拍摄对象与周围环境之间无对比差异（例如：人物对象站立在白色的墙壁前且身着白衣）
- 多个物体距离照相机的距离不同（例如：拍摄对象在一个笼子里）
- 有重复图案的拍摄对象（百叶窗、装有多排形状相似窗户的建筑物等）
- 拍摄对象迅速移动

在上述情况下，请尝试半按快门释放按钮重新进行几次对焦，或者对其它拍摄对象进行对焦，该拍摄对象和实际要拍的拍摄对象与照相机之间的距离须相同，然后使用对焦锁定（ 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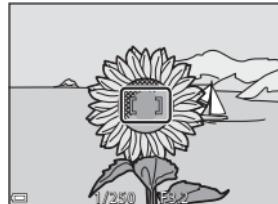
## 对焦锁定

当照相机不启用包含所需拍摄对象在内的对焦区域时，建议进行对焦锁定拍摄。

**1 在  (自动) 模式 (□67) 中将 **AF 区域模式** 设定为 **中央**。**

**2 将拍摄对象置于画面中央，并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 照相机对焦于拍摄对象，并且对焦区域以绿色显示。
- 曝光也会锁定。



**3 不要抬起手指，重新构图。**

- 确保照相机和拍摄对象之间的距离保持不变。



**4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拍摄照片。**



## 拍摄时无法同时使用的功能

某些功能无法与其它菜单选项一起使用。

受限功能	选项	说明
闪光模式	连拍 (□65)	当选择 <b>连拍</b> 时，无法使用闪光灯。
	眨眼识别 (□71)	将 <b>眨眼识别</b> 设定为 <b>开启</b> 时，无法使用闪光灯。
自拍	AF区域模式 (□67)	当选择 <b>对象跟踪</b> 时，无法使用自拍。
微距模式	AF区域模式 (□67)	当选择 <b>对象跟踪</b> 时，无法使用微距模式。
图像模式	ISO感光度 (□66)	当选择 <b>3200</b> 时，只能选择 <b>4M 2272×1704</b> 、 <b>2M 1600×1200</b> 或 <b>VGA 640×480</b> 作为图像模式设定。如果选择了上述以外的图像模式设定，将 <b>ISO感光度</b> 设定为 <b>3200</b> 时，图像模式设定会自动改变为 <b>4M 2272×1704</b> 。
白平衡	色相 (使用创意滑块) (□31)	当使用创意滑块调节了 <b>色相</b> 时，拍摄菜单中的 <b>白平衡</b> 设定将无法使用。
AF区域模式	数字变焦 (□84)	无论 <b>AF区域模式</b> 的设定如何，应用数字变焦时，照相机均将对焦于画面中央。

受限功能	选项	说明
电子减震	ISO感光度 (66)	选择 <b>自动</b> 以外的设定时，电子减震将被禁用。
	连拍 (65)	选择 <b>连拍</b> 时，电子减震将被禁用。
	眨眼识别 (71)	选择 <b>开启</b> 时，电子减震将被禁用。
数字变焦	AF区域模式 (67)	选择 <b>对象跟踪</b> 时，无法使用数字变焦。
快门音	连拍 (65)	选择 <b>连拍</b> 时，快门音将被禁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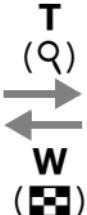
## 关于数字变焦的注意事项

- 根据拍摄模式或当前设定而定，可能无法使用数字变焦 (84)。
- 应用数字变焦时，照相机将对焦于画面中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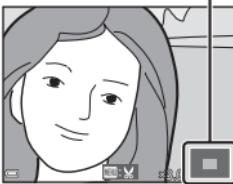
# 播放功能

## 变焦播放

在全屏播放模式（□14）中将变焦控制向**T**（Q变焦播放）移动放大图像。



显示的区域指南



- 可以通过将变焦控制向**W**（■）或**T**（Q）移动来改变放大倍率。
- 若要查看图像的其它区域，请按多重选择器▲▼◀▶。
- 当显示放大的图像时，按OK按钮可返回全屏播放模式。

## 裁切图像

当显示放大的图像时，可以按MENU按钮将图像裁切为仅包含可见部分并保存为单独的文件（□54）。

## 缩略图播放/日历显示

在全屏播放模式（14）中将变焦控制向**W**（缩略图播放）移动显示缩略图。



- 可以通过将变焦控制向**W**（缩略图播放）或**T**（全屏播放）移动来改变显示的缩略图数量。
- 使用缩略图播放模式时，按多重选择器▲▼◀▶选择图像后按 $\textcircled{OK}$ 按钮，将以全屏播放模式显示该图像。
- 使用日历显示模式时，按▲▼◀▶选择日期后按 $\textcircled{OK}$ 按钮，将显示在该日期拍摄的图像。

### 关于日历显示的注意事项

未设定照相机日期时拍摄的图像将被视为拍摄于2016年1月1日。

## 按日期列出模式

按 $\blacktriangleright$ 按钮（播放模式） $\rightarrow$   $\blacktriangleright$ 按钮 $\rightarrow$   按日期列出  
 $\rightarrow$  

使用多重选择器 $\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down$ 选择日期，然后按 $\text{OK}$ 按钮播放放在所选日期拍摄的图像。

- 可以将播放菜单（ 72）中的功能用于所选拍摄日期中的图像（**复制**除外）。
- 显示拍摄日期选择画面时，可以执行以下操作。
  - **MENU**按钮：以下功能可用。
    - 幻灯播放
    - 保护\*
  - \* 可以为在所选日期拍摄的所有图像应用相同的设定。
  - 按钮：删除在所选日期拍摄的所有图像。



### 关于按日期列出模式的注意事项

- 最多可以选择最近的29个日期。如果有图像的日期超过29个，早于最近的29个日期保存的所有图像将归入**其它**。
- 可以显示9,000个最近的图像。
- 未设定照相机日期时拍摄的图像将被视为拍摄于2016年1月1日。

# 编辑图像（静止图像）

## 编辑图像以前

可以在本照相机上轻松编辑图像。编辑后的副本将保存为单独的文件。

保存编辑后的副本时，其拍摄日期和时间与原始图像相同。

### 关于图像编辑的限制

- 1个图像最多可以编辑10次。
- 对于某些尺寸的图像或者使用某些编辑功能时，也许无法进行编辑。

## 快速效果：改变色相或氛围

快速效果类型	说明
油画	主要调节色相，创建不同外观的图像。
照片说明/柔和人像/鱼眼/ 十字滤镜/模型效果	使用多种效果处理图像。

- 1 以全屏播放模式显示要应用效果的图像，然后按 $\text{OK}$ 按钮。



- 2 使用多重选择器 $\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down\blackleftarrow\blackrightarrow$ 选择所需效果，然后按 $\text{OK}$ 按钮。

- 将变焦控制 ( $\square 1$ ) 向 **T** ( $\text{Q}$ ) 移动将切换到全屏播放，向 **W** ( $\text{Q}\blacksquare$ ) 移动则切换到缩略图播放。
- 若要不保存编辑的图像并退出，请按 $\text{MENU}$ 按钮。



- 3 选择是，然后按 $\text{OK}$ 按钮。

- 将创建一个编辑副本。

## 快速润饰：增强对比度和饱和度

按▶按钮（播放模式）→选择图像→MENU按钮→  
快速润饰→OK按钮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应用的效果程度，然后按OK按钮。

- 编辑的版本显示在右侧。
- 若要不保存副本并退出，请按◀。



## D-Lighting：增强亮度和对比度

按▶按钮（播放模式）→选择图像→MENU按钮→  
D-Lighting→OK按钮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确定，然后按OK按钮。

- 编辑的版本显示在右侧。
- 若要不保存副本并退出，请选择取消并按OK按钮。



## 红眼修正：修正使用闪光灯拍摄时产生的红眼

按 $\blacktriangleright$ 按钮（播放模式） $\rightarrow$ 选择图像 $\rightarrow$  MENU按钮 $\rightarrow$ 红眼修正 $\rightarrow$ OK按钮

预览结果，然后按OK按钮。

- 若要不保存副本并退出，请按多重选择器 $\blacktriangleleft$ 。



### 关于红眼修正的注意事项

- 只有当侦测到红眼时，红眼修正才能应用于图像。
- 即使宠物（狗或猫）的眼睛不红，也可以对其应用红眼修正。
- 在某些图像中红眼修正可能无法达到理想效果。
- 少数情况下，红眼修正可能会不必要地应用于图像中的其它区域。

## 魔法修饰：美化人脸

按 $\blacktriangleright$ 按钮（播放模式） $\rightarrow$ 选择图像 $\rightarrow$  MENU按钮 $\rightarrow$ 魔法修饰 $\rightarrow$ OK按钮

### 1 使用多重选择器 $\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down\blackleftarrow\blackrightarrow$ 选择要润饰的脸部，然后按OK按钮。

- 仅侦测到1个脸部时，请进入步骤2。



### 2 使用 $\blackleftarrow\blackrightarrow$ 选择效果，使用 $\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down$ 选择效果程度，然后按OK按钮。

- 可以同时应用多种效果。请先调节或确认所有效果的设定，然后再按OK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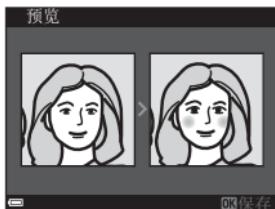
(缩小脸部)、 (皮肤柔和)、 (粉底)、 (减少反光)、 (消除眼袋)、 (调大眼睛)、 (调亮眼白)、 (眼影)、 (睫毛膏)、 (美白牙齿)、 (口红)、 (调红脸颊)



- 按MENU按钮将返回人物选择画面。

### 3 预览结果，然后按OK按钮。

- 若要改变设定，请按 $\blackleftarrow$ 返回步骤2。
- 若要不保存编辑的图像并退出，请按MENU按钮。



## 4 选择是，然后按 $\text{OK}$ 按钮。

- 将创建一个编辑副本。



### 关于魔法修饰的注意事项

- 1次只能编辑1个脸部。若要润饰同一张图像中的另一个脸部，请选择图像的编辑副本并进行另外的改变。
- 根据脸部的朝向或脸部的亮度而定，照相机可能无法准确侦测脸部，或者魔法修饰功能可能无法获得预期效果。
- 如果未侦测到脸部，将显示警告，并且画面返回播放菜单。
- 魔法修饰功能只能用于ISO感光度为1600或更低并且图像尺寸为640×480或更大时拍摄的图像。

## 小图片：缩小图像尺寸

按 $\blacktriangleright$ 按钮（播放模式）→选择图像→MENU按钮→小图片→ $\text{OK}$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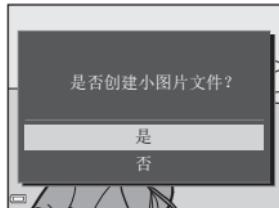
### 1 使用多重选择器 $\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down$ 选择所需副本尺寸，然后按 $\text{OK}$ 按钮。

- 图像模式设定为 $16:9$   $14M$  **5120×2880**时拍摄的图像将以尺寸640×360保存，而图像模式设定为**1:1 3864×3864**时拍摄的图像则以480×480保存。按 $\text{OK}$ 按钮进入步骤2。



## 2 选择是，然后按 $\textcircled{O}$ 按钮。

- 将创建一个编辑副本（压缩比约为1:16）。



## 裁切：创建裁切后的副本

### 1 移动变焦控制放大图像 (□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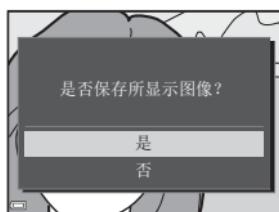
### 2 将图像调节为仅显示要保留的部分，然后按MENU (菜单) 按钮。

- 将变焦控制向 **T** (Q) 或 **W** (■) 移动可调节放大倍率。设定为显示 MENU: 时的放大倍率。
- 使用多重选择器 **▲▼◀▶** 滚动至要显示的图像部分。



### 3 选择是，然后按 $\textcircled{O}$ 按钮。

- 将创建一个编辑副本。



## ○ 图像尺寸

使用小图片功能创建的副本，或者裁切为320×240或更小尺寸的副本在播放画面上将以小尺寸显示，并且无法裁切。

## ○ 以图像当前的“竖直”方向裁切图像

使用**旋转图像**选项 (□73) 旋转图像，让其横向显示。裁切图像以后，请将裁切的图像旋转回“竖直”方向。

# 录制和播放动画

## 1 显示拍摄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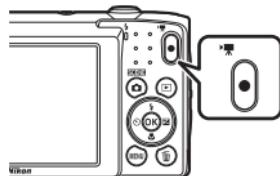
- 确认剩余的动画录制时间。
- 当设定菜单中的**电子减震**(83) 设定为**开启**时, 将启用电子减震, 并减轻照相机震动。



剩余的动画录制时间

## 2 按●(动画录制)按钮开始录制动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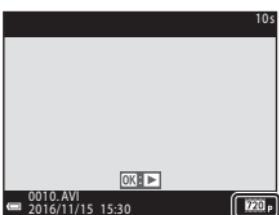
- 照相机将对焦于画面中央。



## 3 再次按●(动画录制)按钮结束录制。

## 4 在全屏播放模式中选择动画, 然后按OK按钮进行播放。

- 带有动画选项图标的图像为动画。



动画选项

## 动画中拍摄的区域

- 动画中拍摄的区域会因动画菜单中的**动画选项**设定而异。
- 如果在设定菜单的**显示屏设定**（80）中将**照片信息**设定为**动画框+自动信息**，可以在开始录制以前确认动画中将要拍摄的区域。

## 动画的最长录制时间

即使存储卡上有足够剩余空间可以进行更长时间的录制，单个动画文件尺寸也无法超过2 GB，时间长度也无法超过29分钟。

- 拍摄画面上会显示单个动画的剩余录制时间。
- 实际的剩余录制时间可能会因动画内容、拍摄对象移动或存储卡类型而异。
- 录制动画时，建议使用SD速度级为6或更快的存储卡（123）。使用速度级较低的存储卡时，动画录制可能会意外停止。

### 关于照相机温度的注意事项

- 长时间拍摄动画或者在炎热地区使用照相机时，照相机温度可能会变得很高。
- 如果在录制动画时照相机内部温度变得很高，照相机将自动停止录制。  
会显示照相机停止录制前的剩余时间（10s）。  
照相机停止录制后，将自动关闭。  
请让照相机保持关闭，直到照相机内部温度完全降低。

## 关于动画录制的注意事项

### ✓ 关于保存图像或动画的注意事项

正在保存图像或动画时，剩余可拍摄张数指示或剩余录制时间指示会闪烁。指示闪烁时，请勿打开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或者取出电池或存储卡。否则可能会导致数据丢失或者损坏照相机或存储卡。

### ✓ 关于录制动画的注意事项

- 当**动画选项**选择为 $\text{720p}_{\text{REC}}$  **720/30p**或 $\text{720p}_{\text{REC}}$  **720/25p**并录制动画时，视角（录制动画中拍摄到的区域）小于拍摄静止图像时的视角。
- 一旦开始录制动画，将无法调节光学变焦。
- 使用数字变焦时，图像品质可能有所降低。最多可以将拍摄对象放大到开始录制动画以前应用的数字变焦倍率的4倍。
- 可能会录制变焦控制操作、自动对焦镜头驱动移动和亮度改变时光圈操作的声音。
- 录制动画时显示屏中出现的拖影（102）将会录制在动画中。录制动画时，建议避开太阳、反射的阳光和电灯等明亮物体。
- 根据与拍摄对象之间的距离或应用的变焦倍率而定，录制和播放动画期间，有重复图案的拍摄对象（织物、格子窗等）中可能会出现彩条。当拍摄对象的图案和影像传感器的布局相互干扰时会出现这种现象；这并非故障。

### ✓ 关于动画录制期间电子减震的注意事项

当在设定菜单中将**电子减震**（83）设定为**开启**时，视角（录制动画中拍摄到的区域）小于拍摄静止图像时的视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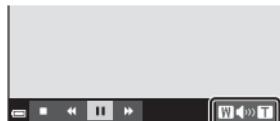
### ✓ 关于录制动画时自动对焦的注意事项

自动对焦可能无法获得预期效果（42）。出现这种情况时，请尝试以下操作：

1. 开始录制动画以前，将动画菜单中的**自动对焦模式**设定为**单次AF**（默认设定）。
2. 将其它拍摄对象置于画面中央（该拍摄对象和意图中的拍摄对象与照相机之间的距离须相同），按●（动画录制）按钮开始录制，然后改变构图。

## 动画播放期间的操作

若要调节音量，请在播放动画时移动变焦控制（1）。



音量指示

显示屏中会显示播放控制。

通过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控制图标后按OK按钮，可以执行以下操作。



暂停时

功能	图标	说明
快退		按住OK按钮可快退动画。
快进		按住OK按钮可快进动画。
暂停		暂停播放。暂停时可以执行下列操作。
		使动画后退一幅。按住OK按钮可连续后退。
		使动画前进一幅。按住OK按钮可连续前进。
		恢复播放。
结束		返回全屏播放模式。

# 使用菜单

可以通过按**MENU**（菜单）按钮设定以下菜单。

## • 拍摄菜单

当显示拍摄画面时通过按**MENU**按钮可用。  
可以改变图像尺寸和品质、连拍设定等。

## • 播放菜单

当在全屏播放模式或缩略图播放模式中查看图像时  
通过按**MENU**按钮可用。  
可以编辑图像、进行幻灯播放等。

## • 动画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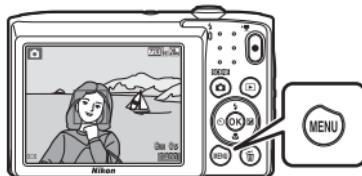
当显示拍摄画面时通过按**MENU**按钮可用。  
可以改变动画录制设定。

## • 设定菜单

可以调节日期和时间、显示语言等基本照相机功能。

### 1 按**MENU**（菜单）按钮。

- 将显示菜单。



### 2 按多重选择器◀。

- 当前菜单图标会以黄色显示。



菜单图标

### 3 选择菜单图标，然后按OK按钮。

- 菜单选项将变为可选状态。



### 4 选择菜单选项，然后按OK按钮。

- 根据当前的拍摄模式或照相机状态而定，某些菜单选项无法设定。



### 5 选择设定，然后按OK按钮。

- 将应用所选设定。
- 完成使用菜单时，请按MENU按钮。
- 显示菜单时，可以通过按快门释放按钮、按钮或 $\bullet$  () 按钮切换到拍摄模式。



## 拍摄菜单（用于 $\square$ （自动）模式）

### 图像模式（图像尺寸和品质）

进入拍摄模式\* → MENU按钮 → 图像模式 →  $\odot$ 按钮

\* 在自动以外的拍摄模式中也可以改变此设定。改变的设定也将应用到其它拍摄模式。

选择保存图像时使用的图像尺寸和压缩比组合。

图像模式设定越高，可以打印的尺寸越大，压缩比越低，图像品质越高，但是可以记录的图像数量会减少。

选项*	压缩比	宽高比 (水平对垂直)
<b>20M*</b> 5152×3864★	约1:4	4:3
<b>20M</b> 5152×3864 (默认设定)	约1:8	4:3
<b>10M</b> 3648×2736	约1:8	4:3
<b>4M</b> 2272×1704	约1:8	4:3
<b>2M</b> 1600×1200	约1:8	4:3
<b>VGA</b> 640×480	约1:8	4:3
<b>16:9</b> <b>14M</b> 5120×2880	约1:8	16:9
<b>1:1</b> 3864×3864	约1:8	1:1

\* 数值表示拍摄的像素数量。

示例： **20M 5152×3864** = 约2,000万像素， 5152×3864像素



## **关于以1:1宽高比打印图像的注意事项**

以1:1宽高比打印图像时，请将打印机设定改变为“边框”。某些打印机可能无法以1:1宽高比打印图像。

## **关于图像模式的注意事项**

此功能可能无法与其它功能组合使用（44）。

## **可以记录的图像数量**

- 拍摄时可以在显示屏上确认可以记录的近似图像数量（10）。
- 请注意，由于JPEG压缩所致，即使使用容量相同的存储卡并且图像模式设定相同，可以记录的图像数量也会因图像内容而有很大差异。另外，可以记录的图像数量可能会因存储卡品牌而异。
- 如果剩余可拍摄张数为10,000或更多，剩余可拍摄张数显示将显示为“9999”。

## 白平衡（调节色相）

进入拍摄模式 →  (拍摄模式) 按钮 →  (自动) 模式 →  按钮 → MENU按钮 → 白平衡 →  按钮

根据光源或天气情况调节白平衡，以便让图像颜色与眼睛看到的颜色一样。

选项	说明
 AUTO 自动 (默认设定)	自动调节白平衡。
 PRE 手动预设	当无法通过 <b>自动</b> 、 <b>白炽灯</b> 等获得预期效果时使用 (64)。
 白天	在直射阳光下使用。
 白炽灯	在白炽灯灯光下使用。
 荧光灯	在荧光灯灯光下使用。
 阴天	阴天时使用。
 闪光	配合闪光灯使用。

### 关于白平衡的注意事项

- 将白平衡设定为**自动**和**闪光**以外的设定时，请将闪光灯设定为63

## 使用手动预设

按照以下步骤在拍摄时使用的照明下测量白平衡值。

**1 将白色或灰色参照物放在拍摄期间将要使用的照明环境中。**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白平衡菜单中的手动预设，然后按OK按钮。**

- 照相机放大变焦到测量白平衡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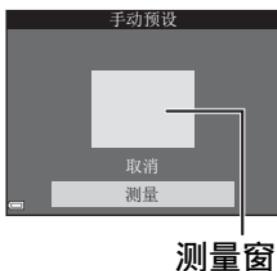
**3 选择测量。**

- 若要应用最后一次测量的值，请选择取消并按OK按钮。



**4 框住测量窗中的白色或灰色参照物，然后按OK按钮测量数值。**

- 释放快门，并且测量完成（不保存图像）。



### 关于手动预设的注意事项

闪光时的值无法通过**手动预设**测量。使用闪光灯拍摄时，请将**白平衡**设定为**自动**或**闪光**。

## 连拍

进入拍摄模式 →  (拍摄模式) 按钮 →  (自动) 模式 →  按钮 → MENU按钮 → 连拍 →  按钮

选项	说明
 <b>单张拍摄</b> (默认设定)	每按1次快门释放按钮拍摄1张图像。
 <b>连拍</b>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并保持不放时，将连续拍摄图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连拍的每秒幅数约为1.1幅/秒，并且连拍的最大数量约为6（当图像模式设定为<b>20M 5152×3864</b>时）。</li></ul>

### 关于连拍的注意事项

- 对焦、曝光和白平衡会固定为每个系列拍摄第1张图像时确定的值。
- 拍摄后保存图像可能需要一些时间。
- 此功能可能无法与其它功能组合使用（ 44）。

# ISO感光度

进入拍摄模式→（拍摄模式）按钮→（自动）模式→按钮→MENU按钮→ISO感光度→按钮

较高的ISO感光度可以拍摄较暗的拍摄对象。另外，即使对于亮度类似的拍摄对象，也可以采用较高的快门速度拍摄照片，并且可以减轻由照相机震动和拍摄对象移动造成的模糊。

- 设定为较高的ISO感光度时，图像中可能会出现噪点。

选项	说明
<b>AUTO 自动</b> (默认设定)	从ISO 80到1600的范围内自动选择感光度。
<b>ISO AUTO 自动感光度范围限定</b>	从 <b>ISO 80 - 400</b> 或 <b>ISO 80 - 800</b> 中选择照相机自动调节ISO感光度的范围。
80、100、200、 400、800、 1600、3200	感光度被锁定为指定的值。

## ■ 关于ISO感光度的注意事项

此功能可能无法与其它功能组合使用（44）。

## ■ 关于ISO 3200的注意事项

当**ISO感光度**设定为**3200**时，可用的**图像模式**设定将被限定为

**4M 2272×1704**、**2M 1600×1200**

和**VGA 640×480**。显示屏中的ISO感光度指示旁边会显示<sup>#</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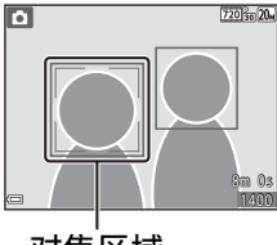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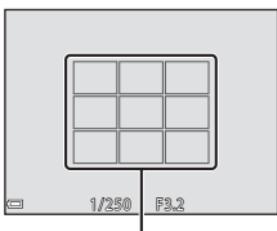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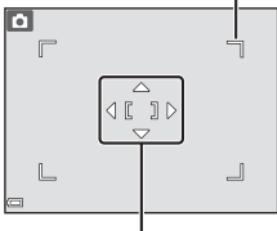
## ■ 拍摄画面上的ISO感光度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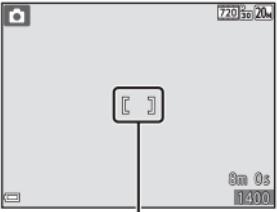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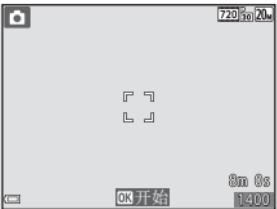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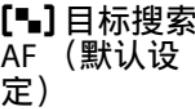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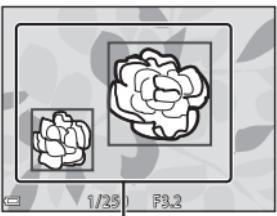
- 当选择**自动**时，如果ISO感光度提高，会显示**ISO**。
- 当选择**自动感光度范围限定**时，将显示ISO感光度的最大值。

## AF区域模式

进入拍摄模式 →  (拍摄模式) 按钮 →  (自动) 模式 →  按钮 → MENU按钮 → AF区域模式 →  按钮

设定照相机如何选择用于自动对焦的对焦区域。

选项	说明
 脸部优先	<p>照相机侦测到人脸时，将对该脸部进行对焦。 请参阅“使用脸部侦测” (□39) 了解更多信息。</p>  <p>对焦区域</p> <p>如果构图中没有人物拍摄对象或侦测到的脸部，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会从包含距离照相机最近的拍摄对象在内的9个对焦区域中自动选择1个或多个对焦区域。</p>  <p>对焦区域</p>
 手动	<p>使用多重选择器  移动想要对焦的对焦区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若要使用多重选择器配置闪光模式或其它设定，请按  按钮。若要再次移动对焦区域，请再次按  按钮。</li> </ul>  <p>对焦区域</p>

选项	说明
 中央	照相机对焦于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  对焦区域
 对象跟踪	使用此功能拍摄正在移动的拍摄对象。注册照相机对焦的拍摄对象。对焦区域将自动移动以跟踪拍摄对象。请参阅“使用对象跟踪” (□69) 了解更多信息。 
 目标搜索AF (默认设定)	当照相机侦测到主要拍摄对象时，将对焦于该拍摄对象。请参阅“使用目标搜索AF” (□41) 了解更多信息。  对焦区域

## ■ 关于AF区域模式的注意事项

- 无论**AF区域模式**的设定如何，应用数字变焦时，照相机均将对焦于画面中央。
- 此功能可能无法与其它功能组合使用 (□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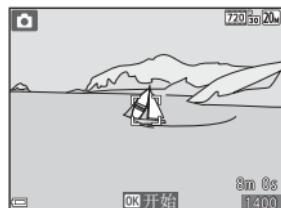


# 使用对象跟踪

进入拍摄模式 → (拍摄模式) 按钮 → (自动) 模式 → 按钮 → MENU按钮 → AF区域模式 → 按钮 → 对象跟踪 → 按钮 → MENU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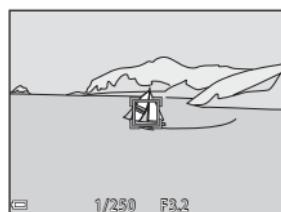
## 1 注册拍摄对象。

- 让想要跟踪的拍摄对象与显示屏中央的边框对齐，然后按按钮。
- 注册了拍摄对象时，该拍摄对象周围将显示黄色边框（对焦区域），并且照相机将开始跟踪该拍摄对象。
- 如果无法注册该拍摄对象，边框会以红色显示。请改变构图，并尝试重新注册拍摄对象。
- 若要取消拍摄对象注册，请按按钮。
- 如果照相机无法继续跟踪注册的拍摄对象，对焦区域将消失。请重新注册拍摄对象。



## 2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拍摄照片。

- 如果在未显示对焦区域时按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将对焦于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



### ✓ 关于对象跟踪的注意事项

- 如果在照相机正在跟踪拍摄对象时执行变焦等操作，注册将被取消。
- 在某些拍摄环境中可能无法使用对象跟踪。

## 自动对焦模式

进入拍摄模式 →  (拍摄模式) 按钮 →  (自动) 模式 →  按钮 → MENU按钮 → 自动对焦模式 → 

设定拍摄静止图像时照相机的对焦方式。

选项	说明
<b>AF-S 单次AF (默认设定)</b>	仅当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才会对焦。
<b>AF-F 全时AF</b>	即使未半按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也会持续对焦。照相机对焦时，可以听到镜头驱动移动的声音。

### 动画录制的自动对焦模式

可以使用动画菜单中的**自动对焦模式** ( 77) 设定动画录制的自动对焦模式。

## 智能人像菜单

- 有关**图像模式**的信息，请参见“图像模式（图像尺寸和品质）”（**61**）。

### 眨眼识别

进入拍摄模式 →  （拍摄模式）按钮 →  智能人像模式 →  按钮 → MENU按钮 → 眨眼识别 →  按钮

选项	说明
 开启	<p>每次拍摄时照相机自动释放快门2次，并保存拍摄对象眼睛睁开的一张图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如果照相机保存的图像中拍摄对象可能闭上了眼睛，右侧所示的对话框将显示数秒。</li> <li>闪光灯无法使用。</li> </ul>
关闭 (默认设定)	关闭眨眼识别。



### 关于眨眼识别的注意事项

此功能可能无法与其它功能组合使用（**44**）。

## 播放菜单

- 有关图像编辑功能的信息，请参见“编辑图像（静止图像）”（49）。

### 幻灯播放

按 按钮（播放模式） → MENU按钮 → 幻灯播放 →

以自动的“幻灯播放”形式逐张播放图像。当在幻灯播放中播放动画文件时，仅显示每个动画的第一个画面。

#### 1 使用多重选择器 选择开始，然后按 按钮。

- 开始幻灯播放。
- 若要改变图像之间的间隔，请选择 **画面间隔**，按 按钮，指定所需的时间间隔，然后再选择 **开始**。
- 若要自动重复幻灯播放，请选择 **循环**，按 按钮，然后再选择 **开始**。
- 即使启用 **循环**，最长播放时间也只有约30分钟。



#### 2 结束或重新开始幻灯播放。

- 幻灯播放结束或暂停后，将显示右侧所示画面。若要退出播放，请选择 ，然后按 按钮。若要恢复幻灯播放，请选择 ，然后按 按钮。





## 播放期间的操作

- 使用多重选择器◀▶可显示前一张/后一张图像。按住可快退/快进。
- 按OK按钮可暂停或结束幻灯播放。

## 保护

**按▶按钮（播放模式）→ MENU按钮→ 保护→ OK按钮**

照相机可防止所选图像被误删除。

在图像选择画面（**75**）上选择要保护或要解除保护的图像。

请注意，格式化存储卡或照相机内存将永久删除包括受保护文件在内的所有数据（**86**）。

## 旋转图像

**按▶按钮（播放模式）→ MENU按钮→ 旋转图像→ OK按钮**

指定播放期间所保存图像的显示方向。静止图像可以顺时针旋转90度或逆时针旋转90度。

在图像选择画面（**75**）上选择图像。显示旋转图像画面时，按多重选择器◀▶可将图像旋转90度。



逆时针旋转90度



顺时针旋转90度



按OK按钮确定显示方向，并将方向信息与图像一起保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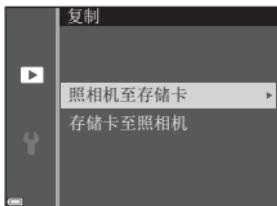
## 复制（在存储卡和内存之间复制）

按▶按钮（播放模式）→ MENU按钮→ 复制→ OK按钮

可以在存储卡和内存之间复制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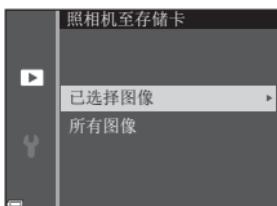
- 当插入的存储卡中没有图像并且照相机切换至播放模式时，会显示**内存中无图像**。此时，请按MENU按钮选择**复制**。

- 1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复制图像的目的地选项，然后按OK按钮。**



- 2 选择复制选项，然后按OK按钮。**

- 选择**已选择图像**时，请使用图像选择画面指定图像（**75**）。



### 关于复制图像的注意事项

- 只能复制本照相机可记录格式的文件。
- 对于用其它品牌照相机拍摄的图像或在计算机上修改过的图像，操作不能保证。

## 图像选择画面

操作照相机时，如果显示右侧所示画面等图像选择画面，请按照以下步骤选择图像。



### 1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图像。

- 将变焦控制 (Q1) 向 **T** (Q) 移动将切换到全屏播放，向 **W** (Q) 移动则切换到缩略图播放。
- **旋转图像**只能选择1张图像。  
进入步骤3。



### 2 使用▲▼选择或取消选择(或指定份数)。

- 选择了图像时，图像下方会显示图标。重复步骤1和2选择更多图像。



### 3 按@按钮应用图像选择。

- 显示确认对话框时，请按照画面指示进行操作。

# 动画菜单

## 动画选项

进入拍摄模式 → MENU按钮 →  菜单图标 → 动画选项  
→ OK按钮

选择所需的动画选项进行录制。可以选择的动画选项会因**视频模式**设定（ 87）而异。

- 录制动画时，建议使用SD速度级为6或更快的存储卡（ 123）。

选项 (图像尺寸/ 帧频)	图像尺寸	宽高比 (水平对垂直)
 720/30p  720/25p (默认设定*)	1280 × 720	16:9
 480/30p  480/25p	640 × 480	4:3
 240/30p  240/25p	320 × 240	4:3

\* 录制到内存时，默认设定为 480/30p 或  480/25p，并且无法选择 720/30p 或  720/25p。

## 自动对焦模式

进入拍摄模式 → MENU按钮 → 菜单图标 → 自动对焦模式 → @按钮

设定照相机在动画模式中如何对焦。

选项	说明
<b>AF-S 单次AF (默认设定)</b>	开始录制动画时，将锁定对焦。当照相机和拍摄对象之间的距离在录制动画期间几乎不变时，选择此选项。
<b>AF-F 全时AF</b>	照相机在录制动画期间连续对焦。当照相机和拍摄对象之间的距离在录制期间变化很大时，选择此选项。可能会在录制的动画中听到照相机对焦的声音。建议使用 <b>单次AF</b> 防止照相机对焦的声音干扰录制。

## 减少风噪声

进入拍摄模式 → MENU按钮 → 菜单图标 → 减少风噪声 → @按钮

选项	说明
 <b>开启</b>	减少录制动画期间风吹过麦克风时产生的声音。播放期间可能难以听清其它声音。
<b>关闭 (默认设定)</b>	禁用减少风噪声功能。

# 设定菜单

## 时区和日期

按MENU按钮 → 1菜单图标 → 时区和日期 → @按钮

设定照相机时钟。

选项	说明
日期和时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选择字段：按多重选择器<math>\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down</math>。</li><li>编辑日期和时间：按<math>\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down</math>。</li><li>应用设定：选择分钟设定，然后按OK按钮。</li></ul> 
日期格式	选择 <b>年/月/日、月/日/年或日/月/年</b> 。
时区	设定时区和夏令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如果在设定居住地时区（）后设定<b>旅行目的地</b>（），照相机会自动计算旅行目的地和居住地时区之间的时差，并且会保存所选地区的日期和时间。</li></ul>

## 设定时区

1 使用多重选择器 $\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down$ 选择时区，然后按OK按钮。



## 2 选择**居住地时区或**旅行目的地****，然后按**OK**按钮。

- 显示屏中显示的日期和时间会因是选择居住地时区还是旅行目的地而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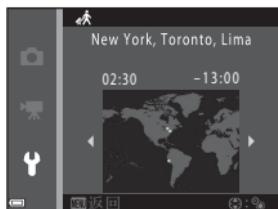


## 3 按**▶**。



## 4 使用**◀▶**选择时区。

- 按**▲**启用夏令时功能，将显示**✿**。按**▼**可禁用夏令时功能。
- 按**OK**按钮应用时区。
- 如果居住地或旅行目的地的时区设定未显示正确的时间，请在**日期和时间**中设定正确的时间。



# 显示屏设定

按MENU按钮 → 1菜单图标 → 显示屏设定 → @按钮

选项	说明
照片信息	设定是否在显示屏中显示信息。
图像查看	设定是否在拍摄后立即显示拍摄的图像。 • 默认设定：开启
亮度	调节亮度。 • 默认设定：3

## 照片信息

	拍摄模式	播放模式
显示信息		
自动信息 (默认设 定)	显示的信息与 <b>显示信息</b> 中显示的信息相 同，如果数秒内未执行任何操作，显 示的信息将会像 <b>隐藏信息</b> 那样隐藏。执 行操作时，信息会再次显示。	
隐藏信息		

	拍摄模式	播放模式
取景网格+自动信息	 <p>除了<b>自动信息</b>中显示的信息以外，还会显示取景网格作为构图参考。 录制动画时，不会显示取景网格。</p>	 <p>与<b>自动信息</b>相同。</p>
动画框+自动信息	 <p>除了<b>自动信息</b>中显示的信息以外，开始录制动画前会显示一个方框，表示录制动画中拍摄到的区域。 录制动画时，不会显示动画框。</p>	 <p>与<b>自动信息</b>相同。</p>

## 日期戳记

按MENU按钮 →  菜单图标 → 日期戳记 → 

拍摄时可以将拍摄日期和时间戳记加盖在图像上。即使使用不支持日期嵌入功能的打印机，也可以打印这些信息。



选项	说明
<b>DATE 日期</b>	在图像上加盖日期戳记。
<b>DATE+ 日期和时间</b>	在图像上加盖日期和时间戳记。
<b>关闭 (默认设定)</b>	不在图像上加盖日期和时间戳记。

### 关于日期戳记的注意事项

- 加盖的日期戳记将成为图像数据永久的组成部分，且无法删除。日期和时间戳记无法在拍摄后加盖在图像上。
- 在以下情况下无法加盖日期和时间戳记：
  - 当使用**全景辅助**场景模式时
  - 当拍摄动画时
- 使用较小的图像尺寸时，加盖的日期和时间戳记可能难以看清。

### 在没有日期戳记的图像上打印拍摄日期

可以将图像传送到计算机上并使用ViewNX-i软件（ 97）在打印时将拍摄日期嵌入到图像上。

# 电子减震

按MENU按钮 →  菜单图标 → 电子减震 → 

选择是否使用电子减震（可以在拍摄期间减轻照相机震动的影响）。

选项	说明
 <b>开启</b>	<p>拍摄静止图像时，如果满足所有下列条件，将启用电子减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闪光模式设定为<b>关闭</b>或<b>慢同步</b>。</li><li>• 快门速度慢。</li><li>• <b>连拍</b>设定为<b>单张拍摄</b>。</li><li>• 拍摄对象暗。</li></ul> <p>录制动画时，将始终启用电子减震。</p>
<b>关闭</b> (默认设定)	禁用电子减震。

## 关于电子减震的注意事项

- 照相机震动越大，电子减震的效果越小。
- 使用电子减震拍摄的图像中可能会出现噪点。
- 在以下情况或以下拍摄模式中，电子减震不起作用：
  - 当使用防红眼慢同步（38）时。
  - 当曝光超过一定时间长度时。
  - 当使用**运动**、**夜间人像**、**黄昏/黎明**、**夜景**、**烟花表演**或**逆光**场景模式时。
- 使用某些设定时，在其它拍摄模式中无法使用电子减震（44）。
- 当**电子减震**设定为**开启**时，动画录制期间的视角（录制动画中拍摄到的区域）较小。

## AF辅助

按MENU按钮 →  菜单图标 → AF辅助 → 

选项	说明
AUTO 自动 (默认设定)	在昏暗光线中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AF辅助照明器将自动点亮。照明器在最大广角位置处的照明范围为约1.9 m，在最大远摄位置处的范围为约1.1 m。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请注意，对于某些场景模式或对焦区域，AF辅助照明器可能不会点亮。</li></ul>
关闭	AF辅助照明器不点亮。

## 数字变焦

按MENU按钮 →  菜单图标 → 数字变焦 → 

选项	说明
开启 (默认设定)	启用数字变焦。
关闭	禁用数字变焦。

### ✓ 关于数字变焦的注意事项

- 在以下拍摄模式中，无法使用数字变焦：
  - **人像、夜间人像或宠物像**场景模式
  - 智能人像模式
- 使用某些设定时，在其它拍摄模式中无法使用数字变焦（45）。

## 声音设定

按MENU按钮→菜单图标→声音设定→OK按钮

选项	说明
按键音	当选择 <b>开启</b> （默认设定）时，执行操作时照相机会发出1次蜂鸣音，对拍摄对象完成对焦时发出2次蜂鸣音，发现错误时发出3次蜂鸣音。也会发出启动声音。 • 当使用 <b>宠物像</b> 场景模式时，会静音。
快门音	当选择 <b>开启</b> （默认设定）时，释放快门时会发出快门音。 • 当使用连拍模式、录制动画或使用 <b>宠物像</b> 场景模式时，不会发出快门音。

## 自动关闭

按MENU按钮→菜单图标→自动关闭→OK按钮

设定照相机进入待机模式（12）以前的等待时间。可以选择**30秒**、**1分钟**（默认设定）、**5分钟**或**30分钟**。

### 设定自动关闭功能

在以下情况下，照相机进入待机模式以前的等待时间会被固定：

- 当显示菜单时：3分钟（当自动关闭设定为**30秒**或**1分钟**时）
- 当使用**宠物像自动释放**拍摄时：5分钟（当自动关闭设定为**30秒**或**1分钟**时）
- 当使用**笑脸定时器**拍摄时：5分钟（当自动关闭设定为**30秒**或**1分钟**时）
- 当连接EH-62G电源适配器时：30分钟
- 当连接了音频/视频线时：30分钟

## 格式化存储卡/格式化内存

按MENU按钮 →  菜单图标 → 格式化存储卡/格式化内存 → 

使用此选项格式化存储卡或内存。

**格式化存储卡或内存将永久删除所有数据。删除的数据无法恢复。** 务必在格式化以前将重要图像保存到计算机。

### 格式化存储卡

- 将存储卡插入照相机。
- 选择设定菜单中的**格式化存储卡**，然后按按钮。

### 格式化内存

- 从照相机取出存储卡。
- 选择设定菜单中的**格式化内存**，然后按按钮。

若要开始格式化，请在显示的画面上选择**格式化**，然后按按钮。

- 在格式化期间，切勿关闭照相机或打开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

## 语言/Language

按MENU按钮 → ¶菜单图标 → 语言/Language → OK按钮

选择照相机菜单和信息的显示语言。

---

## 视频模式

按MENU按钮 → ¶菜单图标 → 视频模式 → OK按钮

调节用于连接电视机的必需设定。

选择**NTSC**或**PAL**。

**NTSC**和**PAL**均为模拟彩色电视广播标准。

- **动画选项** (□76) 中的可用帧频会因视频模式设定而异。



# 计算机充电

按MENU按钮 →  菜单图标 → 计算机充电 → 

选项	说明
AUTO 自动 (默认设定)	将照相机连接到正在运行的计算机(  90)时, 照相机中的电池会利用计算机提供的电能自动充电。
关闭	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时照相机中装入的电池不会充电。

## 关于通过计算机充电的注意事项

- 连接到计算机时, 照相机会开启并开始充电。如果照机关闭, 充电将停止。
- 对一块电量完全耗尽的电池充电大约需要3小时。给电池充电时如果传送图像, 充电时间将会延长。
- 电池完成充电后, 如果30分钟没有与计算机通讯, 照相机将自动关闭。

## 当充电指示灯以绿色快速闪烁时

无法进行充电, 原因可能如下。

- 环境温度不适合充电。请在5°C到35°C的环境温度下在室内对电池充电。
- USB连接线未正确连接或者电池出现问题。确保正确连接USB连接线, 或者必要时更换电池。
- 计算机处于睡眠模式并且不供电。唤醒计算机。
- 由于计算机设定或规格所致, 计算机无法向照相机供电, 因此无法给电池充电。

## 全部重设

按MENU按钮 →  菜单图标 → 全部重设 →  按钮

选择**重设**时，照相机设定将恢复为各自的默认值。

- **时区和日期**或**语言/Language**等某些设定不会重设。

### 重设文件编号

若要将文件编号重设为“0001”，请删除存储卡或内存中保存的所有图像（ 15），然后再选择**全部重设**。

---

## 固件版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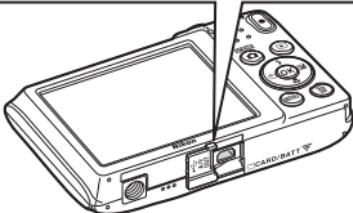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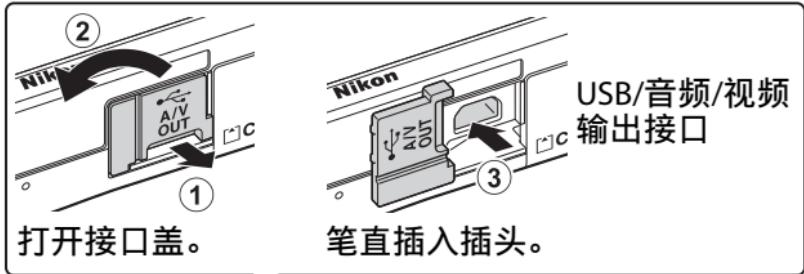
按MENU按钮 →  菜单图标 → 固件版本 →  按钮

查看当前的照相机固件版本。



# 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视机、打印机或计算机

通过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视机、打印机或计算机，可以享受更多欣赏图像和动画的乐趣。



- 将照相机连接到外接设备以前，请确保电池剩余电量充足并关闭照相机。断开以前，请务必先关闭照相机。
- 如果使用EH-62G电源适配器（另购），可以从电源插座为本照相机供电。切勿使用其它品牌或型号的电源适配器，否则可能会造成照相机过热或出现故障。
- 有关连接方法和后续操作的信息，请参见设备附送的文件和本文件。

## 在电视机上查看图像

92



可以在电视机上查看使用照相机拍摄的图像和动画。

连接方法：将选购的音频/视频线的视频和音频插头连接到电视机的输入插孔。

## 无需计算机直接打印图像

93



如果将照相机连接到兼容PictBridge的打印机，可以在不使用计算机的情况下打印图像。

连接方法：使用USB连接线将照相机直接连接到打印机的USB端口。

## 在计算机上查看和管理图像

97



可以将图像和动画传送到计算机，用来查看和编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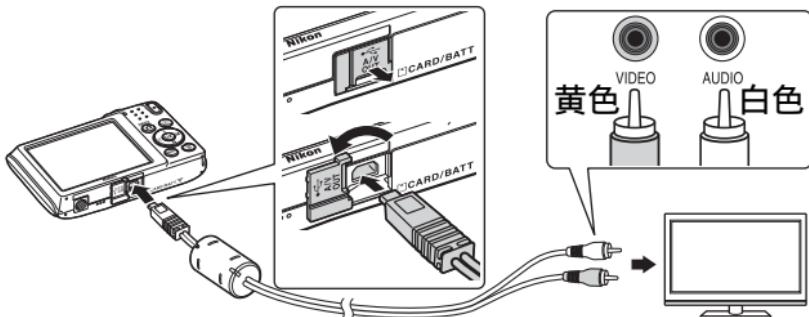
连接方法：使用USB连接线将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的USB端口。

- 连接到计算机以前，请先在计算机上安装ViewNX-i（97）。
- 如果连接了会消耗计算机电量的USB设备，请在将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以前先断开这些设备与计算机的连接。将照相机和其它经USB供电的设备同时连接到同一台计算机可能会导致照相机故障或计算机供电过度，从而损坏照相机或存储卡。

# 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视机（在电视机上播放）

## 1 关闭照相机并将其连接到电视机。

- 将黄色插头插入电视机的视频输入插孔，将白色插头插入音频输入插孔。
- 确保插头方向正确。插入或拔出插头时，请勿让插头倾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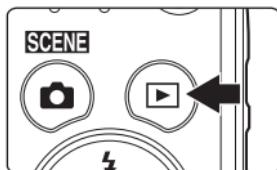


## 2 将电视机输入设定为外部视频输入。

- 有关详情，请参见电视机附送的文件。

## 3 按住 ▶ (播放) 按钮开启照相机。

- 图像将显示在电视机上。
- 照相机显示屏不会开启。



# 将照相机连接到打印机（直接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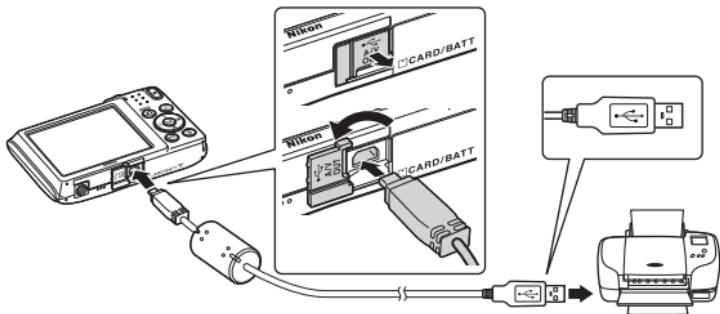
使用兼容PictBridge打印机的用户可以直接将照相机连接到打印机，无需计算机即可打印图像。

## 将照相机连接到打印机

### 1 开启打印机。

### 2 关闭照相机并使用USB连接线将其连接到打印机。

- 确保插头方向正确。插入或拔出插头时，请勿让插头倾斜。



### 3 照相机将自动开启。

- 照相机显示屏中将显示**PictBridge**启动画面（①），然后出现**打印选择**画面（②）。

①



②



## ✓ 如果未显示PictBridge启动画面

**计算机充电** (□88) 选择为**自动**时，可能无法通过将照相机直接连接到某些打印机来打印图像。如果在开启照相机后未显示PictBridge启动画面，请关闭照相机并断开USB连接线的连接。将**计算机充电**设定为**关闭**，并将照相机重新连接到打印机。

## 逐张打印图像

### 1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所需图像，然后按◎按钮。

- 将变焦控制向**W** (☒) 移动  
将切换到缩略图播放，向  
**T** (☒) 移动则切换到全屏播放。



### 2 使用▲▼选择份数，然后按◎按钮。

- 使用▲▼设定所需份数（最多9份），然后按◎按钮。



### 3 选择纸型，然后按◎按钮。

- 选择所需纸型，然后按◎按钮。
- 若要使用打印机上配置的纸型设定进行打印，请选择**默认**。
- 照相机上可使用的纸型选项会因使用的打印机而异。



### 4 选择开始打印，然后按◎按钮。

- 开始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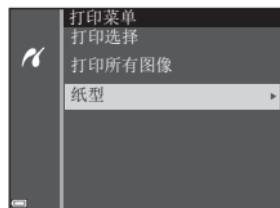
## 打印多张图像

- 1 显示打印选择画面时，按 MENU（菜单）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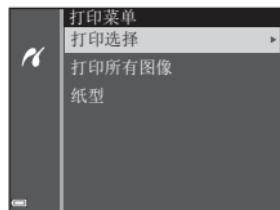


-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纸型，然后按OK按钮。

- 选择所需纸型，然后按OK按钮。
- 若要使用打印机上配置的纸型设定进行打印，请选择默认。
- 照相机上可使用的纸型选项会因使用的打印机而异。
- 若要退出打印菜单，请按MENU按钮。



- 3 选择打印选择或打印所有图像，然后按OK按钮。



## 打印选择

选择图像（最多99张）以及各图像的份数（最多9份）。

-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图像，然后使用▲▼指定打印份数。
- 选为要打印的图像带有 $\blacksquare$ 和打印份数。若要取消打印选择，请将份数设定为0。
- 将变焦控制向T (Q) 移动将切换到全屏播放，向W (■) 移动则切换到缩略图播放。
- 设定完成时，按OK按钮。当显示确认打印份数的画面时，选择**开始打印**并按OK按钮将开始打印。



## 打印所有图像

将内存或存储卡中保存的所有图像各打印1份。

- 当显示确认打印份数的画面时，选择**开始打印**并按OK按钮将开始打印。

# 使用ViewNX-i（将图像传送到计算机）

## 安装ViewNX-i

ViewNX-i是一款免费软件，可以将图像和动画传送到计算机，用来查看和编辑。

若要安装ViewNX-i，请从以下网站下载最新版本的ViewNX-i安装程序，然后按照画面指示完成安装。

ViewNX-i: <http://downloadcenter.nikonimglib.com>

有关系统要求和其它信息，请参见所在地区的尼康网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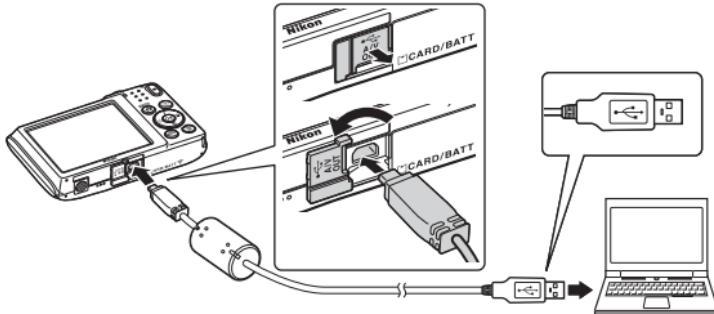
## 将图像传送到计算机

### 1 准备内有图像的存储卡。

可以使用以下方法之一将图像从存储卡传送到计算机。

- SD存储卡插槽/读卡器：**将存储卡插入计算机的卡插槽或者与计算机相连的读卡器（市售）。
- 直接USB连接：**关闭照相机并确认照相机中已插入存储卡。使用USB连接线将照相机连接至计算机。照相机将自动开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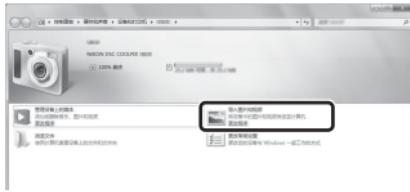
若要传送照相机内存中保存的图像，请从照相机中取出存储卡，然后将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



如果出现信息提示用户选择程序，请选择Nikon Transfer 2。

### • 当使用Windows 7时

如果显示右图所示的对话框，请按照以下步骤选择Nikon Transfer 2。



1 在在**导入图片和视频**下，单击**更改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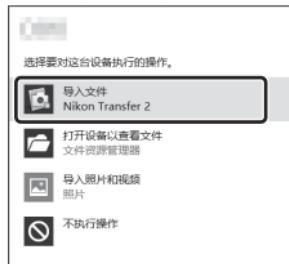
将显示程序选择对话

框，选择Nikon Transfer 2并单击**确定**。

2 双击Nikon Transfer 2图标。

### • 当使用Windows 10或Windows 8.1时

如果显示右侧所示的对话框，请单击此对话框，然后单击**导入文件/Nikon Transfer 2**。



### • 当使用Mac OS X时

如果Nikon Transfer 2未自动启动，请在照相机和计算机连接的情况下启动Mac附带的**图像捕捉**应用程序，并选择Nikon Transfer 2作为将照相机连接到计算机时打开的默认应用程序。

如果存储卡中有大量图像，可能需要一段时间Nikon Transfer 2才能启动。请等待Nikon Transfer 2启动。

## ✓ 关于连接USB连接线的注意事项

如果照相机通过USB集线器连接到计算机，无法保证操作。

## 📎 有关使用ViewNX-i的更多信息

请参见ViewNX-i的在线帮助。

## 2 Nikon Transfer 2启动后，单击开始传送。



- 图像传送开始。图像传送完成时，ViewNX-i将启动，并显示传送的图像。

## 3 终止连接。

- 如果正在使用读卡器或卡插槽，请在计算机操作系统中选择适当的选项让与存储卡对应的可移动式磁盘弹出，然后从读卡器或卡插槽中取出存储卡。
- 如果照相机与计算机相连，请关闭照相机，并断开USB连接线的连接。

# 技术注释

产品保养 .....	101
照相机 .....	101
电池 .....	102
可充电电源适配器 .....	104
存储卡 .....	104
清洁和存放 .....	106
清洁 .....	106
存放 .....	106
错误信息 .....	107
故障排除 .....	110
文件名 .....	117
另购配件 .....	118
技术规格 .....	119
可以使用的存储卡 .....	123
索引 .....	125

## 产品保养

使用或存放本照相机时，请遵守以下注意事项和“安全须知”（ vi-xii）中的警告。

### 照相机

#### 请勿让照相机受到强烈碰撞

如果受到强烈撞击或震动，照相机可能会发生故障。另外，请勿触摸镜头或镜头盖，或者对其用力过大。

#### 保持干燥

若将本品浸入水中或放在高湿度的环境中将会损坏本产品。

#### 避免温度突变

温度的突变，诸如在寒冷天进出温暖的大楼可能会使照相机内部结露。为避免结露，请将照相机事先装入相机套或塑料袋内，以防温度突变。

#### 使照相机远离强磁场

请勿在会产生强电磁辐射或磁场的设备附近使用、存放照相机。否则可能会导致数据丢失或照相机故障。

#### 切勿将镜头长时间对准强光源

使用或存放照相机时，避免将镜头长时间对准太阳或其它强光源。强烈的光线可能会造成影像传感器退化，或者在照片中产生白色污斑。

#### 在取出存储卡或切断电源以前先关闭照相机

当照相机处于开启状态时，或者正在保存或删除图像时，切勿取出电池。在这些情况下强行切断照相机电源可能导致数据丢失、照相机内存或内部电路损坏。

#### 运输产品时

请在包装箱内装入足够多的缓冲材料，以减少（避免）由于冲击导致产品损坏。

## 关于显示屏的注意事项

- 显示屏和电子取景器制造精度极高，其有效像素数至少达99.99%，偏差或缺陷不超过0.01%。因此，即使这些屏幕可能含有始终发亮（白色、红色、蓝色或绿色）或不发亮（黑色）的像素，也并非故障，使用本设备记录的图像不会受到影响。
- 显示屏中的图像在明亮的光线下可能难以看清。
- 请勿按压显示屏，否则可能会造成损坏或故障。如果显示屏破损，请注意避免玻璃碎片划伤身体，并防止显示屏中的液晶接触皮肤或进入眼睛或口内。

## 关于拖影的注意事项

当在显示屏中对明亮的拍摄对象进行构图时，可能会出现白色或彩色条纹。这种现象称为“拖影”，当极其明亮的光线射入影像传感器时会出现，这是影像传感器的特性，并非故障。拍摄期间，拖影还会以部分变色的形式出现在显示屏上。它不会出现在照相机保存的图像中，不过动画除外。录制动画时，建议避开太阳、反射的阳光和电灯等明亮的拍摄对象。

## 电池

### 使用注意事项

- 请注意，使用后电池温度可能会变得很高。
- 请勿在环境温度低于0°C或高于40°C时使用电池，否则可能会造成损坏或故障。
- 如果发现电池有过热、冒烟或异味等异常，请立即停止使用并联系尼康售后服务中心或尼康特约维修店。
- 从照相机或选购的充电器中取出电池后，请将电池放入塑料袋等容器中进行绝缘保护。

## 给电池充电

请在使用照相机前检查电池电量级别，必要时请更换电池或对电池充电。

- 请在使用前在5°C到35°C的环境温度下在室内对电池充电。

- 电池高温可能会造成电池无法正常或完全充电，并可能会造成电池性能降低。请注意使用后电池温度可能会变得很高；充电以前请等待电池降温。
- 使用可充电电源适配器或计算机给本照相机中插入的电池充电时，如果电池温度低于0°C或高于45°C，电池无法充电。
- 电池充满电后请勿继续充电，否则会影响电池性能。
- 充电期间电池温度可能会升高。不过，这并非故障。

## **携带备用电池**

在重要场合拍摄照片时，请尽量携带充满电的备用电池。

## **天气寒冷时使用电池**

天气寒冷时，电池的容量可能会降低。如果在低温下使用电量耗尽的电池，照相机可能无法开启。请将备用电池放在暖和的地方，需要时可交换使用。一旦回暖，电池电量可能会有所恢复。

## **电池端子**

电池端子上的脏物可能会影响照相机工作。如果电池端子处变脏，使用前请使用干净的干布将脏物擦净。

## **给电量耗尽的电池充电**

如果在照相机中装有电量耗尽的电池时开启或关闭照相机，可能会导致电池持久力缩短。请在使用前给电量耗尽的电池充电。

## **存放电池**

- 不使用时，务必从照相机或选购的充电器中取出电池。电池在照相机中时，即使未使用也会消耗微量电流。这样可能会造成电池电量过度消耗并彻底失去功能。
- 每6个月至少应给电池充电1次，并在将电量耗尽后再行存放。
- 运输产品时，请将内部的电池取出，套上电池端子盖或放入袋中妥善保存，以避免电池电极接触到其他电池的电极，或项链、耳环等金属物品，造成电池短路。电池短路可能会引起漏液、发热、破损等问题。

- 请将电池放入塑料袋等容器中进行绝缘保护并存放在阴凉处。电池应存放在环境温度为15°C到25°C的干燥处。请勿将电池存放在炎热或极冷处。

## 电池持久力

在室温下使用时，充满电的电池保持电量的时间显著降低表示需要更换电池。请购买新电池。

## 电池回收

电池无法充电时请更换电池。旧电池是有价值的资源。请按当地法规回收旧电池。

## 可充电电源适配器

- EH-72PCH 可充电电源适配器只能用于兼容设备。请勿用于其它品牌或型号的设备。
- 绝对不可使用 EH-72PCH 可充电电源适配器以外的其它品牌或型号的电源适配器或USB电源适配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项可能导致过热或损坏照相机。
- EH-72PCH兼容交流100 V-240 V、50/60 Hz的电源插座。在其它国家使用时，请根据需要使用插头适配器（市售）。有关插头适配器的更多信息，请咨询您的旅行社。

## 存储卡

### 使用注意事项

- 仅可使用SD存储卡 (□123)。
- 请务必遵守存储卡附送的文件中的注意事项。
- 请勿在存储卡上粘贴标签或粘胶纸。

### 格式化

- 请勿使用计算机格式化存储卡。
- 将在其它设备中使用过的存储卡首次插入本照相机时，请务必使用本照相机格式化。在本照相机中使用新的存储卡以前，建议先使用本照相机格式化。
- **请注意，格式化存储卡将会永久删除存储卡上的所有图像和其它数据。** 格式化存储卡以前，请务必对想要保留的图像进行备份。



- 如果在照相机开启时显示**存储卡没有格式化。是否格式化存储卡？**信息，表示必须格式化存储卡。如果有不想删除的数据，请选择**否**。请将需要的数据复制到计算机等设备中。如果想格式化存储卡，请选择**是**。将显示确认对话框。若要开始格式化，请按**OK**按钮。
- 请勿在格式化、向存储卡写入数据或从存储卡删除数据以及向计算机传送数据期间进行以下操作。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项可能会导致数据丢失或者损坏照相机或存储卡：
  - 打开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取出/插入电池或存储卡。
  - 关闭照相机。
  - 断开电源适配器的连接。

# 清洁和存放

## 清洁

切勿使用酒精、稀释剂或其它挥发性化学物质。

镜头	请勿用手指触碰玻璃部件。可以使用吹气球（一种通常一端接有橡皮球，可挤压出气流吹在其它物体上的小装置）除去灰尘或棉绒。若要除去指纹或其它用吹气球无法除去的污渍，请用软布从镜头中心开始以螺旋运动的方式向边缘擦拭镜头。如果这种方法无效，请用稍稍蘸有专用镜头清洁剂的清洁布来清洁镜头。
显示屏	使用吹气球除去灰尘或棉绒。若要除去指纹和其它污渍，请用柔软的干布擦拭显示屏，注意切勿过分用力。
机身	使用吹气球除去灰尘、脏物或沙粒，然后用柔软干布轻轻擦拭。在沙滩、其它沙地或多尘环境用过照相机后，请用干布蘸少许清水轻轻擦去沙粒、灰尘或盐份，然后完全晾干。 <b>请注意，异物进入照相机可能会造成不属于保修范围的损坏。</b>

## 存放

如果长期不使用照相机，请取出电池。为防止发霉，每月应至少取出照相机一次。开启照相机并释放快门数次，然后再将照相机重新存放。请勿在以下场所存放照相机：

- 通风不良或湿度超过60%的地方
- 暴露在温度高于50°C或低于-10°C的地方
- 靠近可能产生强电磁场的设备（例如电视机或收音机等）

有关存放电池，请遵守“产品保养”（□101）中“电池”（□102）中的注意事项。

## 错误信息

如果显示错误信息，请参见下表。

显示	原因/解决方法	书
电池温度升高。 照相机将关闭。 照相机将关闭以 防过热。	照相机自动关闭。等到照 相机或电池冷却后再恢复 使用。	-
存储卡被写保 护。	写保护开关处于“锁定”位 置。将写保护开关滑至“写 入”位置。	-
此卡无法使用	访问存储卡时出错。	
无法读取该存储 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使用经认可的存储卡。</li><li>• 检查端子是否清洁。</li><li>• 确认存储卡是否正确插入。</li></ul>	6、 123
存储卡没有格式 化。是否格式化 存储卡？	存储卡尚未进行适用于本 照相机的格式化。 格式化将删除存储卡中保 存的所有数据。如果需要 保留任何图像，请确保选 择 <b>否</b> 并将图像保存到计 算机或其它介质，然后在格 式化存储卡。选择 <b>是</b> 并按 <b>OK</b> 按钮格式化存储卡。	104
内存不足	删除图像或插入新的存储卡。	6、 15
无法保存图像。	保存图像时出错。 插入新的存储卡，或者格 式化存储卡或内存。	86
	照相机用尽了所有的文件 编号。 插入新的存储卡，或者格 式化存储卡或内存。	86
	空间不足以保存副本。 从目的地中删除图像。	15



显示	原因/解决方法	
无法修改图像。	确认图像是否可以编辑。	49、 116
不能录制动画。	将动画保存到存储卡时出现超时错误。 选择写入速度更快的存储卡。	57、 123
内存中无图像	内存或存储卡中没有图像。 • 取出存储卡以播放内存中的图像。 • 若要将照相机内存中的图像复制到存储卡，请按 <b>MENU</b> 按钮并选择播放菜单中的 <b>复制</b> 。	6  74
文件内没有图像数据	文件不是用本照相机创建或编辑的。 无法在本照相机上查看此文件。	—
无法播放该文件。	使用创建或编辑此文件的设备或计算机查看此文件。	—
所有图像被隐藏	没有图像可供幻灯播放等。	72
无法删除该图像。	图像受到保护。 解除保护。	73
镜头错误。请关闭照相机并重新打开，然后重试。	如果错误仍然存在，请联系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	110
通信错误	与打印机通信时出错。 关闭照相机，并重新连接 USB 连接线。	93

显示	原因/解决方法	
系统错误	照相机内部电路出错。 请关闭照相机，取出并重新插入电池，然后开启照相机。如果错误仍然存在，请联系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	110
打印机错误：检查打印机状态。	解决问题以后，请选择 <b>恢复</b> 并按 <b>OK</b> 按钮恢复打印。 *	-
打印机出错：检查纸张。	装入指定纸型的纸张，选择 <b>恢复</b> 并按 <b>OK</b> 按钮恢复打印。 *	-
打印机出错：卡纸。	取出卡纸，选择 <b>恢复</b> 并按 <b>OK</b> 按钮恢复打印。 *	-
打印机出错：纸张用完。	装入指定纸型的纸张，选择 <b>恢复</b> 并按 <b>OK</b> 按钮恢复打印。 *	-
打印机出错：检查墨盒。	打印机墨盒出现问题。 检查墨盒，选择 <b>恢复</b> 并按 <b>OK</b> 按钮恢复打印。 *	-
打印机出错：无墨。	更换墨盒，选择 <b>恢复</b> 并按 <b>OK</b> 按钮恢复打印。 *	-
打印机出错：文件损坏。	要打印的图像文件出现问题。 选择 <b>取消</b> 并按 <b>OK</b> 按钮取消打印。	-

\* 若需更进一步的指导和信息，请参见打印机附带的文件。

# 故障排除

如果照相机无法正常工作，在联系零售商或尼康售后服务中心或尼康特约维修店之前，请先查看以下常见问题的一览表。

## 电源、显示、设定问题

问题	原因/解决方法	书
照相机处于开启状态，但没有反应。	请等待记录结束。 若问题仍然存在，请关闭照相机。 若照相机无法关闭，请取出并重新插入电池；若您使用的是电源适配器，请将其断开并重新连接。 请注意，取出电池或切断电源会丢失当前正在记录的任何数据，但不影响已经记录的数据。	-
照相机无法开启。	电池电量已耗尽。	6、7、103
照相机未发出警告即关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照相机自动关闭以节省电量（自动关闭功能）。</li><li>低温下照相机和电池可能无法正常工作。</li><li>照相机内部温度很高。让照相机保持关闭，直到照相机内部温度完全降低，然后再尝试重新开启。</li></ul>	12 102 -
显示屏中没有任何显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照相机处于关闭状态。</li><li>照相机自动关闭以节省电量（自动关闭功能）。</li><li>闪光灯正在充电时，闪光指示灯会闪烁。等到充电完成。</li><li>照相机连接到电视机或计算机。</li></ul>	9 12 - -

问题	原因/解决方法	
照相机温度变得很高。	长时间拍摄动画或者在炎热环境中使用照相机时，照相机温度可能会很高；这并非故障。	-
照相机中插入的电池无法充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确认所有连接。</li> <li>当连接到计算机时，照相机可能会因以下原因之一而无法充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设定菜单中<b>计算机充电</b>被选为<b>关闭</b>。</li> <li>如果照相机关闭，电池充电将停止。</li> <li>如果未设定照相机的显示语言以及日期和时间，或者在照相机的时钟电池电量耗尽后重设了日期和时间，将无法给电池充电。请使用可充电电源适配器给电池充电。</li> <li>当计算机进入睡眠模式时，电池充电可能会停止。</li> <li>根据计算机的规格、设定和状态而定，可能无法给电池充电。</li> </ul> </li> </ul>	7 59、 88 - 9、 10 - - -
显示屏难以看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调节显示屏亮度。</li> <li>显示屏不干净。清洁显示屏。</li> </ul>	80 106
④在画面上闪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如果未设定照相机时钟，④会在拍摄画面上闪烁，并且设定时钟以前保存的图像和动画的日期分别为“0000/00/00 00:00”和“2016/01/01 00:00”。在设定菜单的<b>时区和日期</b>中设定正确的时间和日期。</li> </ul>	
拍摄日期和时间不正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照相机时钟不如普通钟表准确。使用更为精确的钟表定期检查照相机时钟的时间，必要时重新设定时间。</li> </ul>	4、 78

问题	原因/解决方法	
显示屏上无指示。	在设定菜单的 <b>显示屏设定</b> 中将 <b>照片信息</b> 选择为 <b>隐藏信息</b> 。	80
<b>日期戳记</b> 无法使用。	<b>时区和日期</b> 尚未在设定菜单中设定。	78
即使启用了 <b>日期戳记</b> ，也未在图像上加盖日期戳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当前的拍摄模式不支持<b>日期戳记</b>。</li> <li>无法在动画上加盖日期戳记。</li> </ul>	82
开启照相机时显示设定时区和日期的画面。	时钟电池电量已耗尽；所有设定恢复为各自的默认值。	9、 10
照相机设定被重设。		
照相机发出声音。	当 <b>自动对焦模式</b> 设定为 <b>全时AF</b> 或者处于某些拍摄模式中时，照相机可能会发出明显的对焦声音。	17、 70、 77

## 拍摄问题

问题	原因/解决方法	
无法切换到拍摄模式。	通过可充电电源适配器连接到电源插座时，无法将照相机切换到拍摄模式。	90
无法拍摄照片或录制动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当照相机处于播放模式时，按  按钮、快门释放按钮或  按钮。</li> <li>显示菜单时，按 <b>MENU</b> 按钮。</li> <li>闪光指示灯闪烁时，闪光灯正在充电。</li> <li>电池电量已耗尽。</li> </ul>	1、 14 59 32 6、 7、 103

问题	原因/解决方法	
照相机无法对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拍摄对象过近。尝试以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b>近摄</b>场景模式或微距模式拍摄。</li> <li>• 拍摄对象难以对焦。</li> <li>• 将设定菜单中的<b>AF辅助</b>设定为<b>自动</b>。</li> <li>• 关闭照相机然后重新开启。</li> </ul>	17、18、 19、21、 35 42 84 —
图像模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使用闪光灯。</li> <li>• 提高ISO感光度值。</li> <li>• 使用<b>电子减震</b>。</li> <li>• 使用三脚架稳定照相机（同时使用自拍将更加有效）。</li> </ul>	32 66 83 34
显示屏中出现光线条纹或部分变色。	当极其明亮的光线射入影像传感器时可能会出现拖影。录制动画时，建议避开太阳、反射的阳光和电灯等明亮物体。	57、 102
使用闪光灯拍摄的图像中出现亮斑。	闪光被空气中的颗粒反射。将闪光模式设定为 $\textcircled{3}$ （关闭）。	32
闪光灯不闪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闪光模式设定为<math>\textcircled{3}</math>（关闭）。</li> <li>• 选择了限制闪光的场景模式。</li> <li>• 启用了限制闪光的功能。</li> </ul>	32 37 44
光学变焦无法使用。	录制动画时，光学变焦无法使用。	57
数字变焦无法使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设定菜单中<b>数字变焦</b>被设定为<b>关闭</b>。</li> <li>• 对于某些拍摄模式或者当使用其它功能的某些设定时，无法使用数字变焦。</li> </ul>	84 45、84
<b>图像模式</b> 无法使用。	启用了限制 <b>图像模式</b> 的功能。	44
释放快门时无快门音。	在设定菜单的 <b>声音设定</b> 中将 <b>快门音</b> 选择为 <b>关闭</b> 。采用某些拍摄模式和设定时，即使选择 <b>开启</b> 也不会发出声音。	85

问题	原因/解决方法	书
AF辅助照明器不点亮。	在设定菜单中 <b>AF辅助</b> 被选为 <b>关闭</b> 。根据对焦区域位置或当前场景模式而定，即使选择 <b>自动</b> ，AF辅助照明器可能也不会点亮。	84
图像不鲜明。	镜头不干净。清洁镜头。	106
色彩不自然。	未正确调节白平衡或色相。	22、63
图像中出现任意分布的明亮像素（“噪点”）。	拍摄对象较暗，并且快门速度过低或ISO感光度过高。可以通过以下方式降噪： • 使用闪光灯 • 指定较低的ISO感光度设定	32 66
动画中出现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噪点”）。	当在较暗光线中录制动画时，图像中可能会有噪点。ISO感光度提高时会出现这种现象，并非故障。	-
图像太暗（曝光不足）。	• 闪光模式设定为 $\textcircled{\text{E}}$ （关闭）。 • 闪光灯被遮挡。 • 拍摄对象不在闪光范围内。 • 调节曝光补偿。 • 提高ISO感光度。 • 拍摄对象背光。选择 <b>逆光</b> 场景模式或者将闪光模式设定为 $\textcircled{\text{F}}$ （补充闪光）。	32 11 121 36 66 22、32
图像太亮（曝光过度）。	调节曝光补偿。	36
闪光灯设定为 $\textcircled{\text{E}}$ （自动带防红眼）时出现意外结果。	使用 <b>夜间人像</b> 以外的场景模式，并将闪光模式改变为 $\textcircled{\text{E}}$ （自动带防红眼）以外的设定，然后重新尝试拍摄照片。	32、37
肤色未柔化。	• 在某些拍摄环境下，脸部肤色可能无法柔化。 • 对于包含4个或更多脸部的图像，请尝试使用播放菜单中 <b>魔法修饰</b> 中的 <b>皮肤柔和</b> 效果。	40 52

问题	原因/解决方法	
保存图像需要时间。	<p>在以下情况下，保存图像的时间可能较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当降噪功能正在运行时，例如当在黑暗环境中拍摄时</li> <li>将闪光模式设定为  (自动带防红眼) 时</li> <li>拍摄期间应用了皮肤柔和功能时</li> <li>使用连拍模式时</li> </ul>	- 33 40 65
显示屏或图像中出现彩色圆环或光线条纹。	逆光拍摄或者画面中有很强的光源（例如阳光）时，可能会出现彩色圆环或光线条纹（鬼影）。改变光源的位置，或者构图时不要让光源进入画面并重试。	-

## 播放问题

问题	原因/解决方法	
无法播放文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照相机可能无法播放用其它品牌或型号的数码照相机保存的图像。</li> <li>本照相机无法播放用其它品牌或型号的数码照相机录制的动画。</li> <li>本照相机可能无法播放放在计算机上编辑过的数据。</li> </ul>	-
无法放大图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变焦播放无法用于动画。</li> <li>对于小图像，画面上显示的放大倍率可能与实际的放大倍率不一致。</li> <li>本照相机可能无法放大用其它品牌或型号的数码照相机拍摄的图像。</li> </ul>	-



问题	原因/解决方法	
无法编辑图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某些图像无法编辑。编辑过的图像可能无法再次编辑。</li> <li>存储卡或内存中没有足够的剩余空间。</li> <li>本照相机无法编辑用其它照相机拍摄的图像。</li> <li>用于图像的编辑功能无法用于动画。</li> </ul>	26、 49 — — —
电视机上未显示图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未在设定菜单中正确设定<b>视频模式</b>。</li> <li>存储卡中没有图像。</li> <li>取出存储卡以播放内存中的图像。</li> </ul>	59、 87 — 6
将照相机连接至计算机时 Nikon Transfer 2 不启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照相机处于关闭状态。</li> <li>电池电量已耗尽。</li> <li>USB连接线未正确连接。</li> <li>照相机未被计算机识别。</li> <li>计算机未设定为自动启动 Nikon Transfer 2。有关 Nikon Transfer 2 的更多信息，请参见ViewNX-i中的帮助信息。</li> </ul>	— 88、 90 90、 97 — —
照相机连接到打印机时，未显示 PictBridge 启动画面。	对于某些兼容PictBridge的打印机，当在设定菜单中的 <b>计算机充电</b> 中选择 <b>自动</b> 时，PictBridge启动画面可能无法显示，并且可能无法打印图像。将 <b>计算机充电</b> 设定为 <b>关闭</b> ，并将照相机重新连接到打印机。	59、 88
要打印的图像不显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存储卡中没有图像。</li> <li>取出存储卡以打印内存中的图像。</li> </ul>	— 6
无法用照相机选择纸型。	<p>以下情况下，即使从兼容PictBridge的打印机打印，也无法用照相机选择纸型。请使用打印机选择纸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打印机不支持照相机指定的纸型。</li> <li>打印机自动选择纸型。</li> </ul>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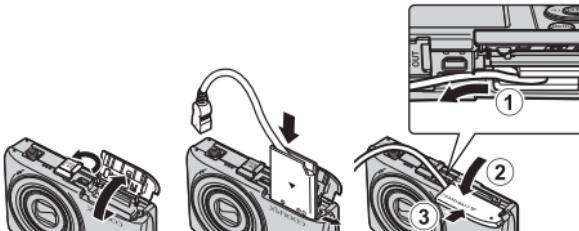
## 文件名

图像或动画的文件名将如下指定。

**文件名:** DSCN 0001 .JPG  
(1)    (2)    (3)

(1) 标识	照相机屏幕上不会显示。 • DSCN: 原始静止图像、动画 • SSCN: 小图片副本 • RSCN: 裁切的副本 • FSCN: 使用裁切和小图片以外的图像编辑功能创建的图像
(2) 文件编号	按照升序指定, 从“0001”开始, 到“9999”结束。
(3) 扩展名	表示文件格式。 • .JPG: 静止图像 • .AVI: 动画

## 另购配件

充电器	<b>MH-66充电器</b> 对一块电量完全耗尽的电池充电大约需要1小时50分钟。
电源适配器	<b>EH-62G电源适配器</b> (如图所示连接)  <p>确保照相机电源连接器的连接线完全插入照相机电源连接器的线槽，然后再将电源适配器插入电池舱。另外，确保照相机电源连接器的连接线完全插入电池舱插槽，然后再关闭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如果部分连接线不在线槽内，关闭插槽盖时可能会损坏插槽盖或连接线。</p>
音频/视频线	EG-CP14音频/视频线

是否有售可能会因国家或地区而异。

## 技术规格

尼康COOLPIX A100数码照相机

类型	轻便型数码照相机
有效像素数	约2,005万（图像处理可能会减少有效像素数）。
影像传感器	约 $6.2 \times 4.6\text{ mm}$ ( $\frac{1}{2.3}$ 英寸型) CCD (电荷耦合器)；总像素数：约2,048万
镜头	尼克尔镜头，带5倍光学变焦
焦距	4.6–23.0 mm (相当于35mm[135]格式26–130 mm镜头的视角)
f值	f/3.2–6.5
组成	5组6片
数字变焦放大倍率	最高4倍 (相当于35mm[135]格式约520 mm镜头的视角)
减震	电子减震 (动画)
动态模糊减轻	电子减震 (静止图像)
自动对焦 (AF)	对比侦测AF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广角端]：约50 cm–∞, [远摄端]：约80 cm–∞</li><li>• 微距模式：约10 cm–∞ (广角位置)</li></ul> (所有距离均从镜头正面中央开始测量)
对焦区域选择	脸部优先、中央、手动带99个对焦区域，对象跟踪、目标搜索AF
显示屏	约6.7 cm (约2.7英寸)、约23万画点、TFT LCD显示屏带5档亮度调节
画面覆盖率 (拍摄模式)	水平和垂直约98% (与实际照片相比)
画面覆盖率 (播放模式)	水平和垂直约98% (与实际照片相比)



<b>存储</b>	内存 (约25 MB), SD/SDHC/SDXC存储卡
<b>介质</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内存: 约4图像</li> <li>SDHC存储卡 (8 GB): 约1400图像 (请注意, 由于JPEG压缩所致, 即使使用容量相同的存储卡和相同的图像模式设定, 可以记录的图像数量可能也会因图像内容而有很大差异。另外, 可以记录的图像数量可能会因存储卡品牌而异。)</li> </ul>
<b>可以记录的图像数量 (当图像模式设定为20M [5152×3864]时)</b>	兼容DCF和Exif 2.3
<b>文件系统</b>	静止图像: JPEG
<b>文件格式</b>	动画: AVI (兼容Motion-JPEG)
<b>图像尺寸 (像素)</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0M (高) [5152 × 3864★]</li> <li>20M [5152 × 3864]</li> <li>10M [3648 × 2736]</li> <li>4M [2272 × 1704]</li> <li>2M [1600 × 1200]</li> <li>VGA [640 × 480]</li> <li>16:9 (14M) [5120 × 2880]</li> <li>1:1 [3864 × 3864]</li> <li>ISO 80–1600</li> <li>ISO 3200 (使用自动模式时可用)</li> </ul>
<b>ISO感光度 (标准输出感光度)</b>	
<b>曝光</b>	
<b>测光模式</b>	矩阵测光、中央重点测光 (数字变焦小于2倍)、点测光 (数字变焦2倍或更大)
<b>曝光控制</b>	程序自动曝光和曝光补偿 (-2.0 – +2.0 EV, 步长为 $\frac{1}{3}$ EV)
<b>快门</b>	机械和电荷耦合器电子快门
<b>速度</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math>\frac{1}{2000}</math>–1秒</li> <li>4秒 (烟花表演场景模式)</li> </ul>
<b>光圈</b>	电磁ND滤镜 (-2.6 AV) 选择
<b>范围</b>	2档 (f/3.2和f/8[广角端])

<b>自拍</b>	可以选择10秒或2秒
<b>闪光</b>	
<b>范围 (约) (ISO感光度:自动)</b>	[广角端]: 0.5–4.0 m [远摄端]: 0.8–2.0 m
<b>闪光控制</b>	TTL自动闪光带监控预闪
<b>接口</b>	
<b>USB接口</b>	高速US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支持直接打印 (PictBridge)</li> <li>也可以作为音频/视频输出接口使用 (可以选择NTSC或PAL用于视频输出)</li> </ul>
<b>支持的语言</b>	阿拉伯语、孟加拉语、保加利亚语、中文 (简体和繁体)、捷克语、丹麦语、荷兰语、英语、芬兰语、法语、德语、希腊语、印地语、匈牙利语、印度尼西亚语、意大利语、日语、韩语、马拉地语、挪威语、波斯语、波兰语、葡萄牙语 (欧洲和巴西)、罗马尼亚语、俄语、塞尔维亚语、西班牙语、瑞典语、泰米尔语、泰卢固语、泰语、土耳其语、乌克兰语、越南语
<b>电源</b>	1块EN-EL19锂离子电池组 (附送) EH-62G电源适配器 (另购)
<b>充电时间</b>	约3小时 (当使用EH-72PCH可充电电源适配器并且电量耗尽时)
<b>电池持久力<sup>1</sup></b>	
<b>静止图像</b>	使用EN-EL19时约250张
<b>动画 (录制时的 实际电池持久力)<sup>2</sup></b>	使用EN-EL19时约1小时5分钟
<b>三脚架连接孔</b>	1/4英寸 (约0.635 cm) (ISO 1222)
<b>尺寸 (宽×高×厚)</b>	约94.5×58.6×19.8 mm (不包括突出部分)
<b>重量</b>	约119 g (包括电池和存储卡)

## 操作环境

温度	0°C–40°C
湿度	85%或更低（不结露）

- 除非另有说明，否则所有数据均指根据相机影像器材工业协会（CIPA）的标准在环境温度 $23\pm3^{\circ}\text{C}$ 下使用充满电的电池测量而得。

- 1 电池持久力可能会因拍摄间隔或显示菜单和图像的时间长度等使用情况而异。
- 2 单个动画的文件尺寸无法超过2 GB，时间长度无法超过29分钟。如果照相机温度升高，录制可能会在到达此限制以前停止。

## EN-EL19锂离子电池组

类型	锂离子电池组
额定容量	直流3.7 V、700 mAh
操作温度	0°C–40°C
尺寸（宽×高×厚）	约31.5×39.5×6 mm
重量	约14.5 g

## EH-72PCH可充电电源适配器

额定输入	交流100–240 V、50/60 Hz、 0.07–0.04 A
额定输出	直流5.0 V、550 mA
操作温度	0°C–40°C
尺寸（宽×高×厚）	约55×22×54 mm
重量	约46 g

本产品上的符号代表的意思如下：

～交流电、==直流电、回 Class II设备（本产品为双重绝缘构造。）

尼康公司保留可随时更改说明书内载之硬件及软件技术规格的权利。

## 可以使用的存储卡

本照相机支持SD、SDHC和SDXC存储卡。

- 录制动画时，建议使用SD速度级为6或更快的存储卡。使用速度级较低的存储卡时，动画录制可能会意外停止。
- 如果使用读卡器，请确保其与存储卡兼容。
- 有关功能、操作和使用限制的信息，请联系制造商。

---

## 商标信息

- Windows是Microsoft Corporation在美国和/或其它国家的注册商标或商标。
- Adobe、Adobe标志和Reader是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在美国和/或其它国家的注册商标或商标。
- SDXC、SDHC和SD标志是SD-3C, LLC的商标。



- PictBridge是商标。
- 在本说明书或随尼康产品提供的其它文件中所提及的所有其它商标名称，分别为其相关所有者所持有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AVC专利组合许可**

本产品经过AVC专利组合许可授权，在以下情况下允许客户个人使用和非商业性使用：(i) 根据AVC标准对视频进行编码（“AVC视频”）和/或(ii) 对客户因个人和非商业性活动进行编码的AVC视频进行解码，和/或对从经授权可以提供视频的视频提供方获得的AVC视频进行解码。任何其它使用范围均未获得授权或予以默示。更多信息可从MPEG LA, L.L.C.获得。

请访问<http://www.mpegla.com>。

## **FreeType许可证（FreeType2）**

- 本软件部分版权所有© 2012 The FreeType Project (<http://www.freetype.org>)。保留所有权利。

## **MIT许可证（HarfBuzz）**

- 本软件部分版权所有© 2016 The HarfBuzz Project (<http://www.freedesktop.org/wiki/Software/HarfBuzz>)。保留所有权利。

# 索引

## 符号

- 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 ..... 17、19
- 场景模式 ..... 17、20
- 特殊效果模式 ..... 17、27
- 智能人像模式 ..... 17、28
- 自动模式 ..... 17、30
- 播放模式 ..... 14
- 按日期列出模式 ..... 48
- 设定菜单 ..... 59、78
- (远摄) ..... 13、14
- (广角) ..... 13、14
- 变焦播放 ..... 14、46
- 缩略图播放 ..... 14、47
- 帮助 ..... 20
- 拍摄模式按钮 ..... 2、17
- 播放按钮 ..... 2、14
- (动画录制) 按钮 ..... 2、18
- 应用选择按钮 ..... 2
- MENU 菜单按钮 ..... 2、59
- 删除按钮 ..... 2、15
- 闪光模式 ..... 18、32
- 自拍 ..... 18、34
- 微距模式 ..... 18、35
- 曝光补偿 ..... 18、36
- AE/AF-L ..... 25

## A

- AF辅助 ..... 1、84
- AF区域模式 ..... 67
- 按键音 ..... 85
- 按日期列出模式 ..... 48

## B

- 白炽灯 ..... 63
- 白平衡 ..... 63
- 白天 ..... 63
- 半按 ..... 13
- 帮助 ..... 20
- 曝光补偿 ..... 36
- 保护 ..... 73
- 编辑图像 ..... 49
- 变焦播放 ..... 14、46
- 变焦控制 ..... 1、13
- 播放 ..... 14
- 播放菜单 ..... 59、72
- 播放模式 ..... 14
- 播放通过全景辅助拍摄的图像 ..... 26
- 补充闪光 ..... 33

## C

- 裁切 ..... 54
- 场景模式 ..... 20
- 充电 ..... 7、88
- 充电器 ..... 8、118
- 充电指示灯 ..... 2
- 宠物像 ..... 20、23

技术注释



宠物像自动释放	23
创意滑块	31
存储卡	104、123
存储卡插槽	6
<b>D</b>	
打印	91、94、95
打印机	91、93
单次AF	70、77
单张拍摄	65
电池	6、7、10、122
电池舱	118
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	2
电池电量指示	10
电池锁闩	6
电视机	91、92
电源开关	1
电源适配器	90、118
电源指示灯	1
电子减震	83
D-Lighting	50
动画播放	18、58
动画菜单	59、76
动画录制	18、55
动画选项	76
动态缩放	13
对焦	67
对焦区域	39
对焦锁定	43
对焦指示	3、12
对象跟踪	68、69
多重选择器	2、59
<b>E</b>	
EH-72PCH	122
EN-EL19	122
<b>F</b>	
放大/缩小	13
风景	20
复制图像	74
<b>G</b>	
高对比单色	27
格式化	6、86
格式化存储卡	6、86
格式化内存	86
固件版本	89
广角	13
光圈值	13
光学变焦	13
<b>H</b>	
海滩	20
红眼修正	51
怀旧棕褐	27
幻灯播放	72
黄昏/黎明	20
<b>I</b>	
ISO感光度	66
<b>J</b>	
计算机	91、97
计算机充电	88
减少风噪声	77
接口盖	2
近摄	20、21



镜头	1、 119	P	拍摄	11、 17
镜头盖	1		拍摄菜单	59、 61
<b>K</b>			拍摄模式	17
可充电电源适配器			皮肤柔和	40
	7、 122		PictBridge	91、 93
可选颜色	27	Q		
快门释放按钮	1		全部重设	89
快门速度	13		全景辅助	20、 24
快门音	85		全屏播放	46
快速润饰	50		全时AF	70、 77
快速效果	49	R		
<b>L</b>			人像	20
锂离子电池组	122		日历显示	47
脸部优先	67		日期戳记	82
脸部侦测	39		日期格式	9、 78
连拍	65		日期和时间	9、 78
亮度	80	S	柔和SO	27
另购配件	118			
流行POP	27		三脚架连接孔	2、 121
<b>M</b>			SD存储卡	104、 123
慢同步	33		删除	15
魔法修饰	28、 52		闪光	32
目标搜索AF	41、 68		闪光灯	1
<b>N</b>			闪光灯关闭	33
内存	6		闪光模式	32、 33
内存指示	3、 5		闪光指示灯	2、 32
逆光	20、 22		设定菜单	59、 78
内置麦克风	1		声音设定	85
Nikon Transfer 2	98			

剩余的动画录制时间	55、56	无法同时使用的功能	44
剩余可拍摄张数	10、62	X	
时差	78	夕阳	20
视频模式	87	夏令时	9、10、78
时区	10、78	显示屏	2、3、106
时区和日期	9、78	显示屏设定	80
食物	20、22	笑脸定时器	29
手动预设	64	小图片	53
数字变焦	13、84	旋转图像	73
缩略图播放	14、47	雪景	20
T		Y	
特殊效果模式	27	压缩比	61
图像查看	80	烟花表演	20、22
图像尺寸	61	宴会/室内	20、21
图像模式	61	扬声器	2
U		夜间人像	20
USB连接线		夜景	20、21
	7、91、93、97	音量	58
USB/音频/视频输出接口	2	音频/视频线	
V			91、92、118
ViewNX-i	97	阴天	63
W		荧光灯	63
腕带	ii	语言/Language	87
玩具照相机效果1	27	远摄	13
玩具照相机效果2	27	运动	20、21
微距模式	35	Z	
文件名	117	正片负冲	27
		眨眼识别	71
		照片信息	80
		照相机腕带孔	1



直接打印 .....	93
智能人像菜单 .....	59、71
智能人像模式 .....	28
纸型 .....	94、95
自动带防红眼 .....	33
自动对焦 .....	57、70、77
自动对焦模式 .....	70、77
自动感光度范围限定 .....	66
自动关闭 .....	12、85
自动模式 .....	17、30
自动闪光 .....	33
自拍 .....	34
自拍指示灯 .....	1、34

未经尼康公司书面授权，不允许以任何形式对此说明书进行全部或部分复制（用于评价文章或评论中的简单引用除外）。

尼康客户支持中心服务热线：400-820-1665

（周一至周日9:00-18:00，除夕下午休息）

尼康官方网站：<http://www.nikon.com.cn/>

进口商：尼康映像仪器销售（中国）有限公司

上海市蒙自路757号歌斐中心12楼01-07室 邮编：200023

出版日期 2018年5月1日

**NIKON CORPORATION**

© 2016 Nikon Corporation

YP8E04(15)

6MN62415-04 △